



《神聖的皮曼德》

赫耳墨斯；約翰·埃弗拉德 英譯



△
◇
♀
○
♀
♂
♀

△
◇
♂
○
♀
♂
♀



书名：《神圣的皮曼德》

作者：三重伟大赫尔墨斯

版本：第二版（神秘学讲堂）简体中文

日期：2026/06/20

仅作学习参考用途，不得贩售

神秘学讲堂：<https://www.occultschool.org>

第一书

《神圣的皮曼德》 赫尔墨斯 著，约翰·埃弗拉德 译

1. 吾儿，我写这第一部，既为世人，也出于对神的虔敬。
2. 真正的虔敬，莫过于认识万物之所是，并向万物的创造者致谢；我必不停止，时时如此行。
3. 父啊，若无一物是真，人如何能好好生活？
4. 吾儿，当虔敬持守信仰；如此行的人，便是最高明的哲学家。脱离哲学，永远攀不上虔敬与信仰的高处与精确。
5. 但凡学习并探究万物者，一旦明白万物如何被安排、被治理，由谁治理，为何而成、向何而终，必向造物者献谢，视祂为慈父、良乳母、忠信的管家。献谢者，必虔敬而有信仰；虔敬者，必知真理何在、真理是何。既得此知，信仰便愈发坚定。
6. 吾儿，灵魂在躯体中时，若能使自身轻明上升，领会善与真，便永不会滑落回其相反之境。灵魂将无限恋慕于此，忘却诸恶；一旦认识生养它的父与本源后，就再无背弃的可能，也离不开那善。
7. 吾儿，让这成为信仰与虔敬的终极。一旦你抵达此境，便能善生，亦能蒙福而死；因你的灵魂不再懵懂，知道自己必须归返、飞回何处。
8. 吾儿，唯此道通往真理。我们的先祖曾循此前行，终抵至善。这道路庄重而平直，但对困于躯体的灵魂，却极其难行。
9. 灵魂须先与自身交战。几番斗争、分裂后，终须有一方被制伏。这冲突是二者相争：一方要飞升，另一方却要紧抓留住它。

10. 但二者之胜，并不相同；因一者奔向善，另一者则亲近诸恶。善者渴望得释而自由，恶者却恋慕束缚与奴役。

11. 若那趋恶的两重部分被制伏，便归于寂静，甘愿奉那善者为主；但若那善者败于两重部分，便被它们拖带而去，因滞留此世而受罚。

12. 吾儿，此乃通往彼方的引导。你须在终局来临之前舍离身体，在这充满斗争的生命中取胜；得胜之后，方能归返。

13. 此刻，吾儿，我将略述万物的纲要。你要明白我所言，记住你所闻。

14. 凡存在者皆动；唯不存在者不动。

15. 一切形体皆会变。

16. 并非所有形体皆可消解。

17. 有些形体可消解。

18. 并非所有生命皆会死。

19. 也非所有生命皆不朽。

20. 可消解者，亦可败坏。

21. 常住者不变。

22. 不变者即永恒。

23. 凡不断被造者，不断被毁。

24. 只被造一次者，永不败坏，亦不变成他物。

25. 第一是神，第二是世界，第三是人。

26. 世界为人而存；人为神而存。

27. 论灵魂：感知的部分会死，理性的部分不朽。

28. 一切本质皆不朽。
29. 一切本质皆不变。
30. 凡存在者皆成双。
31. 一切存在者，无一静止。
32. 并非万物皆由灵魂推动；但凡存在者，皆受灵魂推动。
33. 受苦者皆有感知；有感知者皆受苦。
34. 悲者亦会喜——此乃终有一死之生灵。
35. 喜者未必悲——此乃永恒之生灵。
36. 非一切形体皆病；凡染病之形体，皆可朽解。
37. 心智在神之中。
38. 推理（或论辩，或言说）在人之中。
39. 理性在心智之中。
40. 心智不涉受苦。
41. 形体之中无真实。
42. 无形体者远离虚妄。
43. 凡被造者皆可败坏。
44. 尘世无善，天界中无恶。
45. 神是善，人是恶。
46. 善出于自愿，或发自本身。
47. 恶出于非愿，或违反意志。
48. 诸神选择善，因其为善。

49. 时间属神圣。
50. 法度属人。
51. 世界的食粮是恶意。
52. 人的腐坏即时间。
53. 天界之物不可改。
54. 尘世之物皆可变。
55. 天界无为奴者，尘世无自由者。
56. 天界无未知，尘世无已知。
57. 尘世不与天界通。
58. 天界无可责，尘世皆受谴。
59. 不朽者不死，会死者非不朽。
60. 所播者未必皆生；凡生者，必有所播。
61. 可朽之形体有两个时期：一是从播种至生成，一是从生成至死亡。
62. 而永存之形体，时间仅从生成开始。
63. 可朽之形体有增有减。
64. 可朽物质化为对立物，即败坏与生成；永恒物质则归于自身，化成同类。
65. 人之生成即败坏；人之败坏乃生成之始。
66. 凡生他物者，自身亦被他物所生。
67. 存在者，或在形体中，或在理型中。
68. 凡作为者，必落于形体。

69. 不朽者，不沾染死亡。
70. 必朽者不入不朽之身；不朽者却入必朽之身。
71. 作为不向上升，而是向下行。
72. 尘世之物无益于天界；而天界万物，皆对尘世有益有助。
73. 天界容受永存之体，是其合宜居所；尘世则容受必朽的形体。
74. 尘世属兽性；天界属理性。
75. 在天界者受制于天界；在尘世者受制于尘世。
76. 天界为第一元素。
77. 天命，乃神圣的秩序。
78. 必然性，是天命的执事与仆役。
79. 机运，是无序之物的运行或结果，或虚妄的造作，是幻想或骗人的意见。
80. 神是什么？是不变的至善。
81. 人是什么？是不变的恶。
82. 你若完全记住这些纲目，便不会忘却我已向你详细阐明之事；此乃其精要。
83. 当避开与群众的交谈；我不愿你受嫉妒辖制，更不愿在众人面前显得可笑。
84. 相似者总是相吸；不相类者从不相合。能听进这番话的，过去少数，将来也少。但此言自有其独特处。
85. 这反会磨利恶人的恶意，因此必须远离群众，加以提防，因为他们不明白这番话所蕴藏的效力与力量。

86. 父啊，此话何意？ 87. 我儿，凡称为人者，其本性与构成极易趋恶，与恶意相习，仿佛受其滋养，也以此为乐。若此人知世界曾被造，万事皆由天命或必然而成，命运主宰一切，他岂不因此更为败坏、更轻视只是受造的万有？若他将恶的根缘归于命运，便永不会戒除任何恶行。

88. 因此，我们必须慎防这等人，让他们留在无知中，使之惧怕那隐密之事，或许能少作些恶。

赫尔墨斯第一书终

第二书：《皮曼德》

1. 我的思绪曾深度专注于万有，提升了悟性，肉体感官尽皆收束，仿佛因饱食或劳顿而沉沉睡去。这时，我似乎看见一位身量极大、广阔无边者，呼唤我的名字，对我说：「你想听什么、看什么？想理解、学习、知道什么？」

2. 我便问：「你是谁？」祂答道：「我是皮曼德，伟大主宰的心智，大能而绝对的君王。我知道你的渴求，时常与你同在。」

3. 我说：「我愿学习万有，理解其本性，并认识神。」祂说：「如何进行？」我答：「我乐意聆听。」祂便说：「让我再次存于你心智中；凡你愿学的，我都要教你。」

4. 话音刚落，祂的形相便改变了。一瞬间，万物向我敞开。我看见无边景象，万物皆化作光明，甘美可喜，我心中涌现极大的喜悦。

5. 但片刻之后，一片黑暗从一侧斜降下来，可怖而丑恶。它似乎变成某种湿润的本性，翻腾著难以言喻的扰动，喷出烟雾，仿佛出自火中。从中又发出一种不成音节的声音，极其哀伤，喑哑不清，仿佛源自那光。

6. 接著，从那光中，发出一道神圣话语与原初自然相合；纯净无杂的火，从那湿润之质升腾而起。这火极为轻盈、锐利，且充满作用之力。气也同样轻盈，随著灵，从土与水中升向火，仿佛悬附在火之上。

7. 土与水相混而居，水覆其上，土遂不可见；然因灵性话语承载其上，二者亦受推动。

8. 于是皮曼德对我说：「你明白这异象及其所指吗？」我答：「我愿知悉。」祂便说：「我便是那光，是心智，是你的神。我先于那黑暗显现的湿润之质。从心智涌出的明亮光明话语，即是神之子。」

9. 我问：「这该如何理解？」祂答：「当这样想：你内在所见所闻的，乃是主之话语。心智、父、神，三者并无差别；其合一即是生命。」

三重伟大赫尔墨斯——我感谢你。
皮曼德——但你当先在心智中领会那光，认识它。

10. 言毕，我们长久凝视彼此，我因祂的形相而颤栗。

11. 祂向我点头，我遂在心智中看见那不可胜数的光，及那真正无边的庄严世界。又见火被一股巨大的湿润之力包容、制约，因而守其本位。

12. 见到这话语——见这皮曼德——我便明白了这些。正当我满心惊异，皮曼德又对我说：「你可曾在心智中看见，那先于无终无尽之始的原型形相？」我于是问：「那自然界的诸元素从何而来，由何而成？」皮曼德——来自神的意志与圣谋。自然领受了话语，瞻望那原型中的美丽世界，便仿效它，用自身的原则与生命之种——或如灵魂般的产物——造就了这个世界。

13. 心智即是神，既是男也是女，既是生命也是光，便藉话语生出另一个心智，亦即造物者；后者身为火与灵之神，便塑造出七位统御者，各居其环界，统驭这个可感的世界——那统辖之力称为命运。

14. 神的话语随即从那些向下的元素中跃升，进入纯净自然的造化之中，与那造物者心智合而为一——他们本质相同。如此，自然中向下的元素便被遗下，失却理性，仅存为质料。

15. 造物者心智连同话语，涵纳诸环界，令其造物循环轮转；又任其自不定之始，转向不可测之终——因为它们总在终处复始。

16. 依循心智之意，轮转周而复始，从低处向下生成的元素中，化出无理性的活物：天空中飞翔的，水里游动的，皆是如此。

17. 也依循心智之意，土与水分离；大地分娩出腹中所孕育的生命：走兽爬虫，或野或驯。

18. 众生之父，那具生命与光的心智，更造出与自身相似的人类。祂爱人如子——因其全然美丽，拥有父的形貌。

19. 神极爱自身的形像，便将一切造作交付于它。而人看见并理解造物者在万有中的创造，心中萌生参与造作的渴望，于是离开父，投身生成的领域。

20. 人具一切权能，观察七位统御者各自的运行与造化；而七者皆爱他，各自将一部分秩序分予他。

21. 他用心学习，洞悉七者性质，分有其本性，便决心穿破诸环界之边界，理解那居火之上者的权能。

22. 他已掌有一切必朽之物、诸生灵、世间无理性众生的权能，遂俯身穿透天球谐律，下望其间；又突破诸环界之力，将神的美丽形相显现于向下生的自然之前。

23. 自然见此形相，其内含无饜之美、七位司宰者的运行与神的形貌，遂因爱而微笑；如在水中见至美人形之像，或在地上见其影。

24. 见水中映出与己相似的样式，便由心爱上了它，欲与之结合；一念生起，行动便成，遂生出无理性的形像。

25. 自然立刻抓住这深爱的对象，将他完全包裹；因彼此相爱，两者融为一体。

26. 因此，人超越地上一切生命，成为双重的存在：就形体而言必朽，就实质之人而言不朽。尽管他不朽，有统驭万物之力，仍承受必朽之事，也受命运主宰。

27. 他本超然于天球谐律之上，却反成其仆；他是双性的，既男且女，永醒不眠，并受那同样既男且女、永醒之父统御。

28. 于是我说：「你是我的心智，我爱慕理性。」

29. 于是皮曼德说：「这便是一向被隐藏、秘而不宣的奥秘；人与自然结合，生出最奇妙的奇迹。因人具有七者的谐律之性，而此七者如我先前所言，乃由火与灵构成；自然遂毫不迟延，立刻依七位统御者之性，生出七人，皆亦男亦女，且崇高在上。」

30. 听完这些，我说：「皮曼德，我极渴望继续听下去；请不要中断，也不要岔开。」

31. 祂回答：「安静，我还未说完第一篇讲辞。」

32. 赫尔墨斯：是，我静默。

33. 皮曼德：这七者的生成如下：气属阴柔，水渴求交融，从火取得成熟，自以太获取灵；自然便仿照人的品类与形貌，产出诸般身体。

34. 人由生命与光所造，拥有灵魂与心智；灵魂来自生命，心智生于光。

35. 如此，可感世界的一切成员，皆存续至其终期，并不断统御、生成。

36. 且听下文，这正是你极欲听闻之言。

37. 当那一时期圆满，万物之结便依神意解开；因一切生灵本皆雌雄同体，遂与人一同分离：雄者自成其类，雌者亦然。

38. 神随后对神圣话语说：「我的诸造物啊，你们当增而益增，繁而益繁。凡具备心智的，当知自己是不朽的；亦当明白死亡源自对身体贪恋，且当学知万有。」

39. 祂言毕，天命便藉谐律之命运，使诸性相混，并立定生殖之序；万物各依其类繁衍。能认识自己者，终抵达至善；此善超乎一切实有，而又全然实有。

40. 但迷于爱欲、恋著肉身者，便在黑暗中漂泊，困于感官，承受死亡。

41. 赫尔墨斯：但那些无知者为何犯此过错，竟失去不朽？

42. 皮曼德：你似乎没有听懂刚才的话。

43. 赫尔墨斯：或许你这么认为；然而我明白，也没有忘记。

44. 皮曼德：你若懂，我为你欢喜。

45. 赫尔墨斯：告诉我，那些会死亡的人，为何沦落死亡？

46. 皮曼德：因在身体之前，已有悲郁阴沉之黑暗；此黑暗生出湿润之质，身体在可感世界中由此构成，死亡亦由此而生。你明白吗？

47. 赫尔墨斯：但认识自己的人，如何进入神？

48. 皮曼德：神的圣言所言，我也如此说：万物之父由生命与光构成，人亦然。

49. 赫尔墨斯：说得好。

50. 皮曼德：神即父，即是光与生命，人由此而成。你若学得并相信自己出于生命与光，便能重返生命。

51. 赫尔墨斯：我的心智啊，请再告诉我，我如何进入生命？

52. 皮曼德：神说，凡有心智的人，应当留意、思量，好好认识自己。

53. 赫尔墨斯：并非人人都有心智？

54. 皮曼德：慎言。我，心智，只临到圣洁、良善、纯净慈悲，且虔敬度日之人；我的临在将助益他们。他们随即知晓万物，并以爱祈求父，求祂悦纳；又称颂祂，感谢祂，歌颂祂，受为子的敬爱与本然之爱引导。在躯体交付死亡前，他们已厌离感官，深知其作为与运作。

55. 反之，我这心智本身，不容许那属于身体的作为，在他们身上成形完成；我将如守门者，关闭恶的入口，截断污秽行为的受动之情。

56. 但对愚昧、邪恶、恶毒、嫉妒、贪婪、杀戮、褻渎之人，我便加以远离，任复仇之魔乘隙而入；该魔以烈火之锐折磨其感官，又驱使他更趋诸恶，使其招致更重的刑罚。

57. 此人永无止息，欲望不满，贪求无餍，常在黑暗中争战；那魔也不断折磨他，使其身上的火愈燃愈烈。

58. 赫尔墨斯：智啊，祢已照我所愿，极其卓越地教导我万事；但请再告诉我：复归完成之后，又将如何？

59. 皮曼德：首先，物质之身解散时，身体交付变化，原有形相隐而不见；空耗的习性留给魔，身体诸感则返归本源，复成种种运作。

60. 愤怒与贪欲归于兽性或无理性自然；其余者藉谐律向上奋进。

61. 至第一界域，交出自身原有的增减之力。

62. 至第二界域，交出自身恶谋与诡诈之术。

63. 至三界域，交出贪欲之虚妄诡欺。

64. 至第四界域，交出统治之欲与无餍野心。

65. 至第五界域，交出褻渎的胆大与鲁莽自信。

66. 至第六界域，交出财富的邪恶诱因与无效贪求。

67. 至第七界域，交出潜伏伺机的狡诈虚妄。

68. 于是，它脱尽一切谐律之运作，便来到第八界域，具其本有之权能，与万有一同歌颂父；凡在场者皆欢喜，庆贺其来临；它与所交流者相似，便听见第八界以上的诸权能，以其特有之声歌颂神。

69. 然后他们依次归返父，将自身交付诸权能；成为权能后，便在神之中。

70. 这就是善，知此者所当向往。

71. 此外，你还迟疑什么呢？你既理解众人，就当成为配得之人的导师与引路者，使人类得蒙神拯救。

72. 皮曼德如此说罢，便混入诸权能之中。

73. 但我感谢并称颂万物之父，因祂所赋之力而起；我已蒙教示，明白全体自然之本性，并见到了最伟大的异象。

74. 我便开始向众人宣讲虔敬与知识之美善。

75. 由土所生所造之人，你们已将自己交付于沉醉与昏睡，陷入对神的无知；当清醒，止息纵溺，你们被兽性而无理性的睡眠所引诱与侵袭。

76. 听见我的人，甘愿同心前来；于是我又说：

77. 大地之裔啊，你们既能分有不朽，何以自甘交付死亡？曾同行于迷谬、昏蔽于无知者，当悔悟，转变心意。

78. 离开那幽暗之光，领受不朽，弃绝腐朽。

79. 听见我的人，有些讥笑嘲弄而去，将自己交付死亡之道。

80. 但另一些人俯伏在我脚前，恳求教导；我使他们起来，成为人类向导，教他们得救之理，以及如何、藉何法可以得救。我在他们里面播下智慧的话语，以不朽的甘露之水滋养。

81. 及至黄昏，那光明渐渐全然西沉，我便命他们退下，并吩咐他们感谢神。他们献谢完毕，各人便回到住处。

82. 我将皮曼德的恩泽与慈惠铭记于心；我被最渴慕之物充满，便极其欢喜。

83. 肉身之睡眠，乃心智清明的醒守；闭上眼睛，乃真正之视见；静默如同怀胎，而充满善；而我所说出的话，便是诸善之花与果。

84. 此事临到我，是从我的心智领受——那称为皮曼德的话语之主；因此我蒙神启发，明悟真理。

85. 因此，我以灵魂与全力，赞美并称颂父神。

86. 圣哉，神，乃万物之父。

87. 圣哉，神，祢的旨意藉自身权能施行并成就。

88. 圣哉，神，祢愿使自身被认识，并为属祢者所识。

89. 圣哉，祢以话语确立万有。

90. 圣哉，一切自然皆以祢为形像。

91. 圣哉，祢并非自然所形塑。

92. 圣哉，祢超越一切权能。

93. 圣哉，祢超越一切卓绝。

94. 圣哉，祢高于一切赞美。

95. 求祢悦纳这些理性之祭；它们出自清净的灵魂，出自一颗向祢伸展的心。

96. 无可言说、无可道出者啊，唯以静默赞颂祢！

97. 我祈求祢：使我永不偏离对祢的认识；求祢慈悲垂顾，赐我力量，并以此恩惠照亮仍在无知中的人——他们是我的同胞，是祢的子女。

98. 所以我信祢，并为祢作证，进入生命与光。

99. 父啊，祢是有福的；祢既赐予一切权能，属祢的人也愿因祢而成圣。

《皮曼德》终

第三书：神圣讲论

1. 神是万物之荣耀、神圣之本性，亦是万有之始。
2. 神、心智、自然、质料、运行或作为、必然、质料、运行或作为、必然，以及终结与更新。
3. 因混沌之中，深渊内有无尽黑暗，有水，亦有精微之灵，其权能可由心智认知；随后圣光发出，诸元素从湿润的沙质中凝聚而成。
4. 诸神便分化那充满种子的自然。
5. 万物尚未成型、未见分际之时，轻者分离而上升，重者沉于湿润沙质之上。万物由火划定分界，由灵悬托，遂如此运行，天于是显为七重环界。
6. 诸神以群星之理型显现，并具其一切征象；诸星辰亦与其神祇同被计数。诸天球皆覆以气，由神之灵推动，作圆周运行。
7. 诸神各凭自身内在之力，执行被赋予的职分；于是四足之物、爬行之兽、水中之族、空中之鸟，各种能结果的籽苗、芳草，及一切青葱花草，皆被造成；皆在自身中蕴有再生之种。
8. 人的诸世代亦由此生出，使其认识神圣作为，作自然活生生的见证；并使人类繁衍成众，统御天下万物，知晓诸善，增而益增，繁而益繁。
9. 每一入于肉身的灵魂，藉诸神在诸环界中的奇妙作为，得以仰观天界、诸神之工，以及自然之运行；识别诸善之征象，认识神圣权能，并探明诸善一切精妙的造作。

10. 于是，灵魂开始在肉身中生活，并依环行诸神的运行而得智慧；又化为宏大的碑志与记忆，记下尘世的精妙造作，留待幽暗岁月解读。

11. 一切肉身、果实、种子及工艺的世代，纵使失落，也必依诸神之复新，并依数字运行的循环之性而更新。世间的构成皆由自然更新，乃神圣之事；而自然亦立于神圣之中。

第三书《神圣讲论》片段终

第四书：钥匙

1. 阿斯克勒庇俄斯，昨日的讲论我已献给你；今日这篇则宜献给塔特，这原是对他整体讲论的概要。

2. 因此，塔特啊，神、父与善具有同一本性，更确切地说，也具有同一作为与运行。

3. 「自然」或「增长」之名，用于可变之物是一义；用于不变不动之物，又是一义。神圣与人间诸物，皆依其本性所欲而成。至于作用或运行，则另有所属；此义我们在论神圣与人间诸事时已曾说明，此处亦当如此理解。

4. 因祂之作用即祂之意志；祂之本质，即愿万物存在。

5. 神、父与善——岂不正是尚未存在者的根源，也是已存在者本身乎？

6. 这就是神，就是父，就是善；无他物能与之并立，亦无物能接近祂。

7. 世界与太阳并非众生之善与生命的根源，尽管太阳分有一部分善而为父。然，太阳便全然受善的意志所制；离此意志，无物得以存在，亦无物得以生成。

8. 但父乃其子女之因；祂愿藉太阳播下善种并滋养善。

9. 因善恒常运行于生成；此唯属于那一无所取、却愿万物存在者。塔特啊，我不说祂造作万物；凡造作者皆受时间所限，有时造作，有时不造作；亦受量与质所限，时造有量有质之物，时又造其相反。

10. 但神是父与善，因为祂即是一切。祂愿如此，则便是此，而这一切，对能见者而言，实皆在祂自身之中。

11. 其余万物皆为此而存；被认识，正是善的特质。塔特，这就是善。

12. 塔特：父啊，你以良善美妙的异象充满我们。我心智之眼，因所见而更为神圣了。

13. 赫尔墨斯：我并不以此为奇。善的异象并非阳光，不以灼人的强光令凝视者目眩；它反而能启明心智，依各人所能承受，增益其眼中之光，使其领受这可知的明澈。

14. 因它穿透更快、更锐利，且纯净无害，满含不朽。凡能承受此异象、汲取其丰盈者，往往脱离肉身沉睡，进入至美的异象。先祖凯利乌斯与萨图恩曾达此境。

15. 塔特：父啊，愿我们也能如此。

16. 赫尔墨斯：我儿，愿如此。但眼下我们对此异象尚未能全心凝注，心智之眼未开，无法瞻仰那不朽、不可理解的善之美。唯至无言之时，方能见之。

17. 认识它，是神圣的静默，感官的止息。理解它的人不能再理解其他，看见它的人不能再看见、听见其他；身体亦停止活动。

18. 它坚定照耀整个心智、环绕心智，启明全部灵魂；又使灵魂脱离肉身的感官与运动，将其自肉身引出，并全然转化入神的本质之中。

19. 即便灵魂仍寓居人身，若观照善之美，也能神化。

20. 塔特：父啊，神化是何意？

21. 赫尔墨斯：我儿，每一灵魂皆有差异。

22. 塔特：那么，如何区分诸变化？

23. 赫尔墨斯：你未听过总论吗？世间一切灵魂，皆出自宇宙至灵魂；它们在世间上下流转，仿佛被抛掷往来，又各自分别，变化繁多，有的转入更有福的境地，有的全然相反：爬行之物变为水中之物，水中活物变为陆上活物，气中之类转为人。人的灵魂若攫取不朽，便成为神灵。

24. 如此，灵魂便进入恒定诸神的界域。诸神有二队：一为行进者，一为恒定者。这便是灵魂圆满的荣耀。

25. 但灵魂进入人身，若仍存恶念，既不得尝不朽，亦与善无分。

26. 它反而循原路坠回，重入爬行之物；这便是恶魂的刑罚。

27. 灵魂的邪恶即是无知。对万有、其本性、何者为善一无所知，便受蒙蔽，冲撞于肉身情欲。既不幸，又不自知，便服侍陌生邪恶的身体，如重担背负；不能主宰，反受其制。这便是灵魂的祸患。

28. 反之，灵魂之德在于真知。有知者既善且虔敬，已是神圣的。

29. 塔特：父啊，谁是这样的人？

30. 赫尔墨斯：不多言、不多听的人。我儿，凡听两种言说者，是在阴影中争斗。

31. 神、父与善，既不可言说，亦不可听闻。

32. 万有皆有感官，无法离感官而存在。

33. 真知与感官相差甚远。感官所及者，乃凌驾于感官之物，真知乃感官之终点。

34. 真知是神的恩赐。一切真知皆无形体，以心智为器，正如心智以身体为器。

35. 因此，智性与物质皆进入形体。因万物皆由相对与相反构成，不可能有别的方式。

36. 塔特：那么，这位物质之神是谁？

37. 赫尔墨斯：乃美丽华美的世界。然而它并非善。它是物质性的，易受变动；不，是一切可变之物中的首位，在万有中居第二，且有所欠缺。它曾一度被造，永在生成，也不断生成有量有质之物。

38. 它是可动的，一切物质性的运动皆是生成。智性的安定以此方式推动物质性的运动。

39. 世界是一球体，即一颗头。在头之上，无一物是物质的；正如在足之下，无一物是智性的。

40. 整个宇宙皆是物质性的；心智是头，以球形方式运动，像头一般运动。

41. 因此，凡与头中之膜相连者，皆属不朽，此乃灵魂所居之处；其灵魂充满其身。至于远离此膜者，则身体反充塞其灵魂。

42. 全体乃一有生命的存在，由物质与智性构成。

43. 世界是第一个有生命的存在；人次于世界，却居一切必朽者之首。因此，其他生命体从灵魂所得之益，人亦皆具。然而即便如此，人不但非善，反而全然为恶，因其必朽。

44. 世界因其可动而非善；又因其不朽而非恶。

45. 人既因可动而恶，也因必朽而恶。

46. 人的灵魂承载次序如下：心智在理性中，理性在灵魂中，灵魂在灵气中，灵气在身体中。

47. 灵气散布并贯穿血管、动脉与血液，既推动生命体，又以某种方式承载它。

48. 因此，有些人误解自然之理，以为灵魂即是血；他们不知灵气必先返归于灵魂，随后血液凝结，脉与动脉空竭，生命体遂死。这便是身体之死。

49. 万物系于一个开端，开端系于那至一而独一者。

50. 开端被推动，为了要再次成为开端；但那至一者安立常住，不受推动。

51. 故有三者：神与父与善、世界、人。神含有世界，世界含有人。世界是神之子，人则可谓世界之后裔。

52. 神并非不知人，而是完全认识人，也愿为人所认识。对人而言，唯有认识神才是救治之道；此即重返奥林帕斯（Olympus）。惟此，方能令灵魂恒善，不再时善时恶，而是必然为善。

53. 塔特：父啊，此话何意？

54. 赫尔墨斯：我儿，试观孩童之灵魂。当其身体尚未长成，仍极幼小，灵魂也尚未受肉身牵散；若灵魂返观自身，岂不见自身之美？因尚未被肉身诸情欲玷污，仿佛仍依附于世界之魂。

55. 待身体长成，灵魂便被牵散，生出遗忘，不再分有美与善；而遗忘即是恶。

56. 离体者亦复如此。灵魂归返自身时，灵气收于血，灵魂收于灵气。心智已净化后，褪去这些衣裳，因本性神圣，便取火性之身，遨游各处，独留灵魂受审，承受应得之罚。

57. 塔特：父啊，为何说心智与灵魂分离，灵魂又与灵气分离？你方才不是说灵魂是心智之衣，身体是灵魂之衣吗？

58. 赫尔墨斯：听者须与说者同悟同思，我儿。且其耳须比说者之声更迅捷敏锐。

59. 这些衣裳或外罩，皆成于尘世之身中。心智不能赤裸独存，尘世之身亦承不起如此不朽。因此，心智为承受此大能，便如凝聚般，取灵魂这可受动之体为衣。灵魂亦有几分神圣，故以灵气为仆役；灵气则统御诸生命体。

60. 因此，心智一旦脱离尘世之身，立即可穿火衣；这在寄居尘世之身时，断不能为。

61. 土受不住火，一点火花便足以焚尽全土。故水环绕土，如墙如防，以阻火焰。

62. 但心智为一切神思中最锐最快者，胜过诸元素，故以火为身。

63. 心智造作万物，以火为器；造作一切者，即以火造万物，正如人仅以火造尘世之物。尘世上的心智若空虚无火，便不能行人间之事，也不能成就神圣之事。

64. 然而人之灵魂如天使般神圣——非指所有人，仅那虔敬而具信仰者。此类灵魂离体之后，既已奋力完成虔敬之战，便化为心智，或化为神。

65. 虔敬之战即认知神，且不伤害他人，借此成为心智。

66. 不虔的灵魂则困于自身罪愆，自受其罚，并寻求一具尘世人身以入其中。

67. 因无其他身体可容人之灵魂；若使人之灵魂堕入无理性兽躯，亦为不法。神之法令，本为保护人类灵魂免于如此大辱。

68. 塔特：然则人类灵魂如何受罚，父啊？其至苦为何？

69. 赫尔墨斯：不虔，我儿。何种火焰能如它炽烈？何兽之啮能如它撕裂灵魂？

70. 岂不见恶魂所受诸苦吗？它咆哮哀号：「我被焚烧，我被吞灭；我不知该说什么、做什么。诸恶环绕并攫住我，吞噬我这不幸之人。可悲啊，我既听不见，也看不见任何事物。」

71. 此为受罚受苦灵魂之声，且不止于此。我儿，你若以为灵魂离体后会化为兽性或入兽身，那是大错。灵魂乃以此方式受刑。

72. 心智奉命取火性之身，以事奉神；心智降入恶魂之中，便以罪之鞭折磨。恶魂受此鞭打，遂转向杀戮、侮辱、亵渎、暴行，及一切伤人之事。

73. 但心智若入虔敬的灵魂，便引其入真知之光。

74. 此类灵魂永不厌足于颂赞神、善言待人，且言行效法其父，恒行善事。

75. 因此，我儿，我们当感恩祈祷，以求善心智。

76. 是以灵魂可转向更善，却不可能转向更恶。

77. 但灵魂之间自有感通：诸神灵魂通人类灵魂，人类灵魂通兽类之魂。

78. 较高者常照管较低者：诸神照管人，人照管无理性的兽类；而神照管万有。因祂为万有中至善者，万物皆不及祂。

79. 故世界臣服神，人臣服世界，无理性之物臣服人。

80. 神居万有之上，亦环绕万有。神之光辉，乃诸般作用；世界之光辉，乃诸自然本性；人之光辉，则为技艺与学问。

81. 运作藉世界而行，藉世界的自然之光作用于人；自然本性藉元素运作，人则藉技艺与学问运作。

82. 此乃全体之治，系于至一者之本性，由至一心智贯通而下。无物比心智更神圣、更具运作之能；无物能统合、更为至一。此即诸神与人相通，亦是人与诸神相通。

83. 此乃善灵，充满此善灵者，其灵魂有福！空无此善灵者，其灵魂不幸！

84. 塔特问道：「父啊，这是为何？」

85. 赫尔墨斯：我儿，须知每一灵魂皆具善之心智，我们此刻所言即此，非先前所言审判差遣的执事。

86. 若灵魂无心智，既不能言，亦不能行；心智时常飞离灵魂，那顷刻间，灵魂不见不闻，仿佛成了无理性之物；心智之力竟如此巨大。

87. 然它亦不容怠惰的灵魂，必将弃之，任其缚于躯壳，受其压制。

88. 我儿啊，这样的灵魂没有心智，故此等存在亦不可称为「人」。

89. 人是神圣的生灵，不应与地上无理性的兽类相较，而该与天界那被称为诸神者并论。

90. 若我们敢言真理，真正的人则位在诸神之上，或至少与其权能相当。天界之物无一下降到尘世，越出天界的界限；人却能升入天界，并测度其广袤。

91. 他知晓上界下界，精确通晓万事万物。

92. 最奇妙的是，他不离尘世，却已超越其上。本性之广大，竟至于此。

93. 因此我们必须直言：尘世之人是必死的诸神，天界之神是不朽的人。

94. 万物凭此二者治理——世界与人——但一切皆源于那至一者。

第四书终，名曰《钥匙》。

第五书：神虽不显现，却又最为显明

1. 塔特，这篇论说也是为你而写，以免你不知神那更尊崇的名字。
2. 然而你当在心智中默观：何以众人视为隐而未显者，对你却最为显明？
3. 若祂显现，便不能是「一切」；凡显现者，皆为被造，因它被彰显；惟有不显者，方为永恒。
4. 祂不需显现，因祂恒在。
5. 祂使万物彰显，自己却不显；因祂恒常存在，又使万物显现，自己并不显露。
6. 祂本身非受造，却在想像中构思万物，或在现象中使其显现；现象只属受造之物，而现象无非生成。
7. 但那至一者，既非受造，亦非生成，故不可见，亦不显现。
8. 祂使万物显现，亦在万物中、藉万物而显；尤其在祂所愿之处，最为显明。
9. 因此，塔特，我儿，你当先向主与父、那独一至一者祈祷；万有皆从祂而出。愿祂施怜悯，使你得以认知、觉悟如此伟大的神；愿祂将一束光投进你的悟性。
10. 唯有觉悟能见未显者，因悟性本身亦未显；塔特啊，若你能如此，它便会显于你心智之眼。
11. 因主无嫉妒，遍显于世界之中。你可见其智性，如握于手，并观照神之形像。

12. 若你尚不识自身之内者，又怎能凭眼目，看见那在你之内的祂，并使祂向你显现？

13. 你若渴望见祂，便当沉思并理解太阳，默想月亮的轨迹，思索群星的秩序。

14. 是谁维持这秩序？一切秩序皆受数与位置所规范。

15. 太阳是天上诸神中最伟大者；诸神皆向他让位，如臣服于君王与大能者。然而，尽管祂如此伟大，超越大地与海洋，却甘让无数较小的星辰在其上运行。吾子啊，他究竟惧谁？

16. 天上诸星辰，各自运行于不同轨道；是谁为它们各自规定了运行的方式与轨度？

17. 大熊座绕自身旋转，并带动整个世界随之运行；是谁掌有并造出如此器具呢？

18. 是谁为海洋设下界限？是谁安立大地？塔特啊，必定有一位造作者与主宰掌管这一切。

19. 若无造作者，位置、数目与尺度皆不可能井然有序。

20. 无序与不均，生不出任何秩序。

21. 我儿啊，但愿你生有双翼，飞入空中，升至天地之间，亲见大地之稳固、海洋之流动、河川之奔行、空气之广袤、火之锐利迅疾、群星之运转，以及天穹环绕万物而行的疾速。

22. 我儿啊，若能在一瞬之间看见这一切，该是何等有福的景象：不动者移动，隐藏者显现而明白！

23. 我儿啊，若你愿借由地上与深渊中必死之物，看见这位造作者，就当思量人如何在胎中受造、成形；细察造作者之巧智，学知是谁塑成人美丽神圣之形；是谁定其双眼？是谁开其鼻孔与耳朵？是谁开启他的唇齿？

是谁舒展并系连其筋骨？是谁开辟血脉的沟渠？是谁使骨骼坚硬强固？是谁以皮肤包裹血肉？是谁分开手指与关节？是谁使脚掌平阔？是谁凿开毛孔？是谁铺展脾脏？是谁使心脏形如金字塔？是谁使肝脏宽广？是谁使肺腑柔软如海绵，布满孔穴？是谁使腹腔宽大能容？是谁将尊贵的部分显于外，而将污秽者隐藏？

24. 看哪，同一质料中蕴含多少技艺，同一印记之下有多少造作；一切皆极尽优美，合乎度量，却又各具特色。

25. 是谁造了这一切？何者为母？何者为父？惟有那不显现的神，凭自己的意志造作了万物。

26. 无人会说，无须雕刻者、无画师，雕像或画像就能自成；那么，被造物岂能无造物者？何其盲昧！何其不敬！何其无知！

27. 塔特，我儿，你永不可将被造物与造物者分离；更确切地说，在神一切称号之中，称祂为万有之父，乃最佳之名——惟祂配得此称；而祂的作为，便是为父。

28. 更大胆的说：祂的本性便是含蕴万有，并造作万有。

29. 若无造作者，万物便无由而生；祂亦必然恒常存在、恒常造作——在天上、在气中、在地上、在深渊内、在整个世界中，乃至全体之每一部分，以及已存在与尚未存在者。

30. 因为全世界中，无一物不是祂自身；已显者与未显者皆然。

31. 已显者，是祂使之彰明；未显者，仍藏在祂里面。

32. 这便是神，超脱一切名号；是隐秘者；是最昭彰者；是心智所见者；是肉眼能睹者；是无形体者；也是具众形者。更切实地说，任何形体之中，无一处不是祂。

33. 因为惟祂是一切。

34. 因此，祂有众多名目，因为祂是至一的父；也因此祂无名称，因为祂是万有之父。

35. 那么，谁能称颂祢呢？又有谁能为祢、或向祢献上感谢？

36. 我想颂赞祢时，该望向何方？向上？向下？向外？向内？

37. 因对祂而言，既无方式与处所之限，万有中亦无物可拘。

38. 但万物皆在祢内；万物皆从祢出。祢赐予万物，却不取一物；因祢拥有万有，无一物不属于祢。

39. 父啊，我当何时歌颂祢？祢的时刻与时间，皆不可测度。

40. 我又当为何歌颂祢？为祢所造之物，或为祢未造之物？为祢所彰显者，或为祢所隐藏者？

41. 我更当因何缘由歌颂祢？我能称这出于自己，或有任何属我之物？或竟属于别人吗？

42. 因祢即我所是，祢即我所行，祢即我所说。

43. 祢是一切，而无一物不是祢。

44. 祢就是祢：一切被造者与一切未造者。

45. 是理解之心智。

46. 是造作并塑形之父。

47. 是运行之善。

48. 是成就万物之善。

49. 在物质中，最精微者是气；在气中，是灵魂；在灵魂中，是心智；在心智中，是神。

第五书终：神虽不显现，却又最为昭彰。

第六书：惟在神之中有善

1. 阿斯克勒庇俄斯啊，神惟在神自身之中；更确切地说，神自己永远即是善。

2. 若是如此，祂必是一种本质或基质，无运动与生成；然而无一物没有祂。

3. 此本质自具稳固不移之作用；一无所缺，至为充盈，并丰沛施予。

4. 万物之始是一；因为它赐予万物。我称「善」时，所指乃全然且永远善者。

5. 此善唯独在神之中；因祂一无所缺，无所欲求，也无物可从祂夺去，使之因丧失而悲伤——悲伤乃恶的一部分。

6. 无物强于祂，使祂须对抗；无物与祂相等，使祂生爱恋；无一违逆者足令祂发怒，亦无物智于祂，使之嫉妒。

7. 既然这些皆不在祂本质中，岂不只存在善？

8. 因其本质里，诸恶不存在；同样，在其他任何物中，也寻不著善。

9. 因万物皆彼此相含，大小如此，个体如此，这有生命的宇宙巨体亦如此；而祂乃万物中最大、最强者。

10. 凡被造或生成之物，皆充满受动之情；生成自身即是一种受动之情。有受动之情之处，善不在；善所在之处，无受动之情。白昼所在，夜不在；夜所在，白昼不在。

11. 因此，善不可能在生成之中，只在那非生成、非被造者之中。

12. 然而，既然万物的分有受质料拘限，善的分有亦然。世界之善，唯在其生成万物；就造作而言为善，除此之外则非善。

13. 因为它可受动、可变动，且是可受动之物的造作者。

14. 在人身上，善亦因与恶相较而得名；在此，凡非极恶者便称为善，而所谓善，不过是恶中最微小的一分。

15. 因此，此处的善不可能纯然无恶；因为在此，善会长成恶；既长成恶，便不再安居为善；不安居为善，便成为恶。

16. 因此，惟在神之中有善；更确切地说，神即是善。

17. 所以，阿斯克勒庇俄斯啊，在人间，善唯有其名，并无其实；物质之身不能容受善，因它四面为恶、劳苦、悲伤、欲望、忿怒、欺诈与愚见所困。

18. 而最坏者，阿斯克勒庇俄斯啊，上述种种在人间竟都被视为至善，尤其是那至大的祸患——口腹之乐，一切恶的首领。在此，错谬即是善的缺乏。

19. 我向神献谢，因祂关于善的真知，使我心智确信：善不可能在世界之中。

20. 因为世界乃恶性充满；而神乃善性充满——或者说，是神之善。

21. 因凡显现之美的一切卓越，皆在本质中更纯粹、更真实；或许，它们正是此美自身的本质。22. 阿斯克勒庇俄斯，且试著说：倘若神真有其本质，那本质便是美、是善；而此世间，并无真正的善可寻。23. 凡为眼睛所见，皆为偶像，不过浮影；肉眼不可见者方为永恒——尤其是美与善的本质。24. 既然眼睛看不见神，自然也看不见美与善。25. 美与善是神的一部分，分受全体的本性，唯祂所独有，与祂相契而不可分离，至可爱慕；或神爱此，或此爱神。26. 若能理解神，便理解了美与善。它们最为

光明，能照亮一切，也最蒙神照亮。 27. 那美超越比较；那善无法模仿，一如神自身。 28. 于是，理解神的方式，也当用于理解美与善。因它们无法传于其他生灵，与神本就一体。 29. 若想追问关于神的事，其实便是在追问美。通往同一件事的道路只有一条：虔敬与真知。 30. 无知而又不虔敬的人，竟也敢开口论人之美与善。他们在梦中也未曾见过善的模样，被种种恶所包围迷惑，还把恶当成善。于是贪得无厌地想占有它，又害怕失去，用尽一切方法保住与增添。 31. 阿斯克勒庇俄斯，这就是人所谓的善与美。我们既不能爱它们，也无法恨它们；最困难的正是如此——我们需要它们，且离不了它们而活。

第六书终：惟在神之中有善。

第七书：再生山上的秘示及静默之约

致吾儿塔特。

1. 塔特：父啊，此前你谈论神性，如出谜语，不曾明说；你说：人若不经再生，就无法得救。

2. 在山上时候我曾谦卑地请教，而你也已对我说过：当我与世界隔离，便会将再生之道告诉我。如今，我已预备好自己，将我的觉知从这世界的欺诈中解脱出来。

3. 现在，请补足我所缺失的；照你所说，告诉我关于再生之事——无论用言说或秘传。赫尔墨斯，我实在不知：人是从什么基质、什么种子、什么母腹出生。

4. 赫尔墨斯：儿啊，此智慧唯有在静默中领受。那种子即是真正的善。

5. 塔特：父啊，是谁播下这种子？我全然不知，心中只有困惑。

6. 赫尔墨斯：神之意志。

7. 塔特：如此诞生之人，究竟是何等样人？至此，我内在本质理解力已完全跟不上了。

8. 赫尔墨斯：他将成为另一个人，即神之子。神造了这宇宙，使万物之中皆含一切权能。

9. 塔特：父啊，你所言仿佛谜语，不像父对子明言。

10. 赫尔墨斯：儿啊，这类事无法教导，唯有当神愿意时，人才会重新记起来。

11. 塔特：父啊，你的话遥远而难以企及。我必须坦言反驳。

12. 赫尔墨斯：你竟急著证明自己不是父族的人吗？

13. 塔特：父啊，请勿吝于教我，也请宽恕我。我是你的亲骨肉，请告诉我这再生的方式。

14. 赫尔墨斯：我儿，我还能说什么呢？我所能言者，唯此而已：因神之慈悲，我于自身中见一真切无妄之异象；我已出离自身，入于不朽之身。今我非复昔日之我，而是在心智中受生。

15. 此事非言教可传，也不能在这有形之身中看见。故我已舍离最初的复合之体，与之分离。虽仍能触知、衡量此身，如今我却已与它疏离。

16. 我儿，你用你的眼睛在看；然而纵使你用肉眼竭力注视著我，仍无法看见，也不能明白我如今之所是。

17. 塔特：父啊，你使我心神大震，几近迷狂；因我如今已看不见自己。

18. 赫尔墨斯：儿啊，我但愿你能离开自己，就像人在梦中离开自己一般。

19. 塔特：那么请告诉我：谁是再生的开端与造作者？

20. 赫尔墨斯：神之子，那按神旨意而成的一人。

21. 塔特：父啊，你至此令我永远静默了；先前所有思想都离我而去。因为我发现下方万物的广阔与形状，不过尽是虚妄。

22. 这必朽的样貌日日更替，随著时间或增或减，既然皆是虚妄——赫尔墨斯，什么才是真实？

23. 赫尔墨斯：我儿啊，是那不被动摇、不受限制、没有颜色、没有形态、永不改变、无蔽而崇高者，唯有自身能知；祂不变，亦无形体。

24. 塔特：父啊，我恐怕已陷入迷狂。我原以为你能使我成为智者；可听了这些话，我只觉得所有感官都迟钝了。

25. 赫尔墨斯：我儿，看吧，全如我所言。人若只见上升者为火、下降者为土、湿润者为水、吹动或受风者为气，又怎能凭感官理解那非坚硬、非湿润、不可触、不可见，而唯由权能与作用可知者？我唯有恳求心智；因唯此能明了神中之生成。

26. 塔特：可是，父啊，我恐怕完全做不到。

27. 赫尔墨斯：绝非如此，吾子；你当努力认识祂，使祂亲近于你，祂便会来。只要你愿意，此事便成。你当止息肉身诸感，洁净自身，脱离物质中无理而兽性的折磨。

28. 塔特：父啊，难道我自身之中，也有那些（复仇者或）折磨者吗？

29. 赫尔墨斯：有的，而且不只一个；它们众多而可畏。

30. 塔特：父啊，我并不知道它们。

31. 赫尔墨斯：我儿，诸般折磨如下：一为无知，二为悲伤，三为放纵，四为贪欲，五为不义，六为贪婪，七为欺瞒，八为嫉妒，九为诡诈，十为忿怒，十一为鲁莽，十二为恶意。

32. 共十二种；其下还有许多其他折磨，有些藉肉身之囚牢，迫使内在之人感受痛苦。

33. 即使人已蒙神恩，这些折磨也不会立刻轻易退去；再生之道与理，正在于此。

34. 其余的事，我儿，你当保持静默，在安静中赞颂神；这样，神的慈悲必持续不断，不离我们。

35. 因此，我儿，从今以后欢喜吧；你已被神的诸般权能洁净，便已进入真知。

36. 因为神的启示已降临我们；这一到，一切无知就被驱逐。

37. 喜乐之真知已临于我们；它一来，悲伤便飞离，归于能受之人。

38. 我以喜乐召来节制之力；其力至为甘美。吾子啊，让我们欣然纳受她；你看，她一临，放纵便退。

39. 如今我召来自制，此力量战胜贪欲。我儿，此即正义稳固不移的根基。

40. 你看，她毫不费力便赶走了不义；我儿，不义一离去，我们便称为义人。

41. 第六德临于我们，我称之为共融，专治贪婪。

42. 贪婪离去，我便召来真理；她一到，谬误与欺诈便消散。

43. 我儿，你看，善如何因真理的到来而圆满；嫉妒便离我们而去；真理与善同行，也与生命和光同在。

44. 此后，黑暗的折磨不再来临；它们既被克服，便都仓皇逃散。

45. 我儿，你已明白再生之道；十德一临，智性生成便得圆满，并驱散那十二重折磨；这一切，我们已于再生中亲见。

46. 因此，凡蒙神慈悲，合乎神之智性生成者，便离弃肉身诸感，知自身由神圣之物构成；既蒙神立定，稳固不变，遂满心喜乐。

47. 塔特：父啊，我领悟了，也理解了；不是凭眼目视觉，而是藉诸权能运作的智性。我在天中，在地中，在水中，在气中；我在生灵中，在植物中，在胎里，无处不在。

48. 但还有一事请告诉我：那十二种黑暗折磨，如何被十种权能驱逐排除？其方式为何，赫尔墨斯？

49. 我儿，这居所由黄道之环构成；此环含十二数，乃是一的理型；但一切成形的自然，都包藏多样的结合，以迷人。

50. 它们虽各自不同，作用时却彼此相连；例如鲁莽与忿怒不可分离，而且变化不定。因此，它们被十种权能驱逐离去，合乎善理；也就是数字十。

51. 我儿，数字十是灵魂的生育者。生命与光在那里合一；而数字一，由灵所生。

52. 依理而言，一含有数字十，数字十亦含有一。

53. 塔特：父啊，我如今在心智中看见宇宙，也看见自己。

54. 赫尔墨斯：我儿，这就是再生：依照方才所阐明的讲论，我们不应再执著于这受三维限制的身体，免得贬抑整个宇宙。

55. 塔特：父啊，请告诉我：这由权能构成的身体，是否也会解散？

56. 赫尔墨斯：我儿，说善言，莫言不可能之事；否则你便是犯罪，你心智之眼也会变得邪恶。

57. 自然的可感之身，与本质生成相距甚远；此身可解散，而彼生成不可；此身有死，而彼生成不朽。你岂不知，你已生而为神，并如我一样，乃至一者之子吗？

58. 塔特：父啊，我多么想听那颂歌般的赞美；你曾说，当我在第八界时，你自诸权能听见。

59. 赫尔墨斯：正如皮曼德曾向第八界宣示神谕：吾子啊，你渴望此居所解离，这是好的；因你已得洁净。

60. 皮曼德，那绝对权能与权柄之心智，除所记之言外，未再传我更多；因祂知道，我凭自身已能明白万事，能听见、看见我所愿之事。祂命我行善；因此，我内在诸权能皆同声歌唱。

61. 塔特：父啊，我愿聆听你所说，并理解这一切。

62. 吾儿，静下心来，听这和谐的祝福与感恩之曲，再生之歌。本不欲道得如此分明，唯愿在万事终了时，独独向你言说。

63. 此事不可教，只能藏于静默。

64. 吾儿，你当立于露天敬拜：日落时面向北风，日出时面向南方。此刻，且静默。

秘密之歌：神圣之言

65. 愿普世自然万物，都聆听这颂歌。

66. 大地啊，开启吧；雨中的一切宝藏，都显露吧。

67. 林木无须颤栗，我正要歌唱，赞美那造物之主，万有归于至一者。

68. 诸天开启吧，诸风止息吧，愿神不朽环界纳受此言。

69. 因我要歌唱并赞颂那造物者：祂立定大地，悬起诸天，命甘甜之水自海洋涌出，流遍整个世界，乃至人居或荒野，滋养万物众生。

70. 祂命火光照耀一切作为，既照诸神，亦照世人。

71. 让我们一同祝谢祂；祂驭行诸天之上，乃一切自然的造物者。

72. 祂是心智之眼，必悦纳我诸般力量的赞颂。

73. 我内在的一切力量啊，赞美那一者与万有。

74. 我内在的一切力量啊，与我的意志同声歌唱。

75. 圣洁的真知啊，我蒙你光照，便颂扬那智性之光，并在心智之喜乐中欢欣。

76. 愿我内在诸力量与我同声赞颂；节制啊，请藉我歌唱；正义啊，请藉我赞美那至义者。

77. 我内在的共融啊，赞美万有。

78. 真理藉我向真理歌唱赞美；善赞颂善。

79. 生命啊，光啊，从我们而来，向你们献上这赞颂与感恩。

80. 父啊，我感谢祢；你是我诸力量的运行与作为。

81. 神啊，我感谢祢；祢是我一切行动的力量。

82. 话语藉我赞颂祢；愿祢藉我纳受这言语中的理性之祭。

83. 我内在的诸力量呼喊这些话；它们赞美万有，成全祢的意志；祢的意志与旨意，从祢而出，归于祢。

84. 万有啊，请从万物接纳这理性之祭。

85. 生命啊，拯救我们内在的一切；光啊，施予光照；神啊，照亮此灵；因心智滋养话语；载灵的造物者啊。

86. 祢是神；属祢的人藉著火、气、土、水、灵，藉著祢的造物，向祢呼喊这些话。

87. 自亘古以来，我已觅得祝福并赞美祢的方式，也得著我所寻求的；因我安居于祢的意志。

88. 塔特：父啊，我看见你已以全意志唱出这赞美与祝福之歌；因此，我将它安置在我的世界。

89. 赫尔墨斯：吾儿，当说：在你的智性世界之中。

90. 塔特：我指的正是我的智性世界；因藉你的颂歌与赞美之歌，我的心智已受光照；我也愿由我的觉悟，向神献上感谢。

91. 赫尔墨斯：吾儿，切勿鲁莽。

92. 塔特：父啊，在我的心智之中。

93. 赫尔墨斯：我所见所观照的，已灌注于你；因此，吾子塔特，你当说：我向神献上这些理性之祭；祂乃我后续诸生成之源。

94. 神啊，祢是父，是主，是心智；请接纳祢所要求的理性之祭。

95. 因万物皆依心智所愿而成。

96. 吾儿，你当将蒙悦纳的祭献给神，万物之父；同时，也当以言语宣说。

97. 塔特：父啊，我感谢你；你如此劝导，并教我献上感恩与赞美。

98. 赫尔墨斯：吾儿，我欣然看见真理结出善果，长出如此不朽的枝桠。

99. 你也当从我学知此事：诸德之上，当持守静默；吾儿，不可将重生之传承告知他人，免得我们被视为诽谤者；如今我们已充分默观——我藉言说，你藉聆听。现在，你已在智性中认识自身，也认识我们的父。

第七书终：再生山上的秘密讲道与静默之誓。

第八书：人最大的恶，在于不识神

1. 众人啊，你们被带往何处？你们痛饮无知的烈酒而醉；既承受不住，为何还要再将它呕出？

2. 站稳，清醒过来；再用你们心中的眼仰望。若不能人人如此，凡能者，便当如此行。

3. 无知的恶意弥漫全地，腐蚀禁锢于肉身的灵魂，阻其抵达救赎的港湾。

4. 莫任自己被洪流卷走；凡能抓住安稳港口的，当逆流而上，全力奔赴。

5. 寻求一位能牵引你手、领你至真理与真知之门的人；那里有清澈的光，纯净无暗；无人沉醉，众人皆醒，并在心中仰望祂，因祂乐意被看见。

6. 祂非耳所能闻，非眼所能见，亦非言说所能道；惟凭心智能知晓。

7. 但你必先撕裂、突破你所披的外衣——那无知之网；它是万恶的根基、败坏的束缚、幽暗的覆盖、活著的死亡、那有感之尸、随身而行的坟墓、那家贼——它表面爱我们，实则恨我们、嫉妒我们。

8. 你所披戴的，正是这有害之衣；它不断将你牵引下坠，使你不能仰望真理之美，不能看见其中安住的善，也不能厌恶此衣之恶，识破它为你设下的罗网与埋伏。

9. 因此，它竭力美化表象之物，任感官判断定夺；而真正存在者，却被它隐藏，裹覆于厚重物质之中。它又以可憎之乐充满所呈现的一切，使你不能听当听之言，不能见当见之物。

第八书终：人间至恶，即是不识神。

第九书：致阿斯克勒庇俄斯——宇宙之论

1. 赫尔墨斯：阿斯克勒庇俄斯啊，凡被推动者，岂不都在某物之中，并由某物推动？

2. 阿斯克勒庇俄斯：正是如此。

3. 赫尔墨斯：容纳此推动者，岂不必然大于被推动之物？

4. 必然如此。

5. 而那推动者，岂不比被推动者更强？

6. 阿斯克勒庇俄斯：更强。

7. 赫尔墨斯：容纳被推动之物者，其本性岂不是必与被推动之物的本性相反？

8. 阿斯克勒庇俄斯：必是如此。

9. 赫尔墨斯：这宏大世界岂不是—一个形体，而无物比它更大吗？

10. 阿斯克勒庇俄斯：是的，无可否认。

11. 赫尔墨斯：它岂非坚实无比，充满许多庞大形体，甚至涵万有的形体？

12. 阿斯克勒庇俄斯：正是如此。

13. 赫尔墨斯：世界岂不是—一个形体，且是被推动的形体？

14. 阿斯克勒庇俄斯：是。

15. 赫尔墨斯：那么，容纳其运动之处，又是何等所在、具何本性？它岂非要无比广大，才能容纳连续不断的运动，避免被推动之物因空间不足而停滞、受阻？

16.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啊，此所在必定无比广大；但其本性为何？

17. 赫尔墨斯：阿斯克勒庇俄斯，是相反的本性。无形体者的本性，岂不与形体恰恰相反？

18. 阿斯克勒庇俄斯：无可否认。

19. 赫尔墨斯：因此，此所在乃是无形体的。无形体者，或是某种神圣之物，或是神自身。我所谓「某种神圣之物」，并非指被造或被生者。

20. 若是神圣之物，便是某本质或基质；但若是神，则超乎本质之上——虽然仍可由智性所知。

21. 首先，神之所以可知，非指祂能知自身，而是对我们而言；因凡可知者，皆须藉感知而理解。

22. 因此，神对自身而言，并非可知；因祂与被知者并非二物，故不能由自身来认识自身。

23. 但祂与我们不同，因此能被我们所知。

24. 那么，若所在是可知的，它这就不是所在，而是神；但若神是可知的，则并非作为「所在」，而是作为容受万有的作用。

25. 凡被推动者，并非在被运动者中、由被运动者所动，而是在静止者中被推动；推动者亦必静立不动，因它不可能随被推动者一同运动。

26.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如此一来，此处众物何以与被推动之物一同运动？你曾说，那些运行的天球，是由静止不动之球所推动。

27. 赫尔墨斯：阿斯克勒庇俄斯，那不是共同运动，而是反向运动；它们的动并非一致，而是彼此相反。相反之间有一种静立的抵抗；这抵抗便是运动的止息。

28. 因此，运行的天球与那不运行的天球反向而动，由此各自获得相反的静立。

29. 你看那北极星，既不升起，也不落下，终年绕同一处旋转——你认为它在动，还是静止？

30.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我认为它在动。

31. 是怎样的动，阿斯克勒庇俄斯？

32. 阿斯克勒庇俄斯：是一种恒常环绕同一处的运动。

33. 但环绕同一处的循环与运动，皆被静止所遮蔽。凡围绕同一处者，会制止那欲越出此处者，使其安立于自身之中。

34. 如此，相反运动恒常立定，并藉相反性稳固自身。

35. 关于此事，我给你一个尘世可见的例子。

36. 且看尘世生灵，以人游泳为例：水流向一方，他以手脚抵抗，便为自身创造了一种立定，不致随波逐流，也不致沉没水中。

37.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你这例子极清楚。

38. 赫尔墨斯：所以，一切运动皆在立定之中，由立定而生。

39. 那么，世界与每一物质性生灵的运动，并非由外在之物完成，而是由内在之物成就；对那些外在于它的存在而言，那内在者便是一个灵魂、一种灵，或某个其他无形体之物。

40. 因为死物并无知觉；若全然死物，则更不能有所知。

41.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啊，这话是什么意思？木头、石头与其他一切死物，难道不也是会动的形体吗？

42. 赫尔墨斯：非也，阿斯克勒庇俄斯。形体之内推动死物者，并非形体；它同时推动承载之躯，亦推动被承载之躯。死物不能推动死物；凡推动者，必有生命。

43. 如此你便明白，灵魂背负两重形体，是何等沉重。

44. 由此可知：凡被推动者，必在某物之内，受某物驱策。

45.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被推动之物，难道不是在空无或真空中受推动？

46. 赫尔墨斯：阿斯克勒庇俄斯，须慎言。万有无一是空的；空无只属不存在者，且与存在彻底隔绝。

47. 凡存在者，必充满存在本身；既然存在，永不会成空。

48. 阿斯克勒庇俄斯：那么，赫尔墨斯，空桶、空瓮、空榨酒器之类，岂非空无一物？

49. 赫尔墨斯：阿斯克勒庇俄斯，这谬误何其重！那些最充盈、最饱满之物，你竟视为空虚？

50.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此言何意？

51. 赫尔墨斯：气，难道不是形体？

52. 阿斯克勒庇俄斯：是形体。

53. 赫尔墨斯：这形体岂不穿行万物，渗透其间，将其充满？它由四者混合而成；你所谓空者，其实尽是气。

54. 因此，与其称之为空，不如说是中空；它们确然存在，盈满气与灵。

55. 阿斯克勒庇俄斯：赫尔墨斯，此理无可辩驳。然则整个宇宙运动的所在之处，我们该称为什么？

56. 赫尔墨斯：阿斯克勒庇俄斯，称之为无形体者。

57. 阿斯克勒庇俄斯：何谓无形体？

58. 赫尔墨斯：心智与理性，整全自足，包纳自身；超脱形体，不可欺瞒、不可见、不受形体所动；安然自持，能容万有，并为一切存在者之惠泽。

59. 善、真理、原型之光、灵魂之原型，宛如其放射的光辉。

60. 阿斯克勒庇俄斯：那么，神是什么？

61. 赫尔墨斯：祂并非上述任何一者，却是万有得以存在之因；因祂不令任一物失其存在。

62. 万物皆由存在者构成，而非由不存在者；不存在者无从造作，凡存在者，其本性既非永无，亦非全无。

63. 阿斯克勒庇俄斯：那你究竟说神为何？

64. 赫尔墨斯：神非心智，乃心智之因；非灵，乃灵之因；非光，乃光之因。

65. 因此，唯能以这两称号敬拜神；此二者独属祂。

67. 祂即是如此，此外无他；但其他万物皆可与善的本质分离。

68. 形体与灵魂皆无一处所能承载或容纳善。

69. 善之广大，犹如万有存在本身之广大；无论有形无形、可感可知。

70. 这便是善，也是神。

71. 故此务必谨慎：切勿称他物为善，否则为不敬；亦勿以善之外的名号称神，同样为不敬。

72. 人口中常言「善」，却不解其义。因著无知，他们将诸神与某些人称为善；然而那些人永不能是，也永不能成善。

73. 诸神以神之名受尊崇，唯有神乃是善，并非出于尊称，而是出于本性。

74. 神唯有一性，即善；二者同属一类，万类皆由此生。

75. 善者施予万物，一无所取；神如是施予，不受一物。

76. 另一名号是父，因祂造作万物；造作属父之部分。

77. 故此，对智慧端正者而言，生养子女乃是最大且最神圣的职责。

78. 若有人无子而离世，实为大祸与不敬；其灵魂死后将受灵魔惩罚：判入一具既非男、亦非女的形体，成为日光之下受诅之物。

79. 阿斯克勒庇俄斯，莫祝贺无子之人；倒要怜其灾祸，知惩罚已为他备妥，正等待他。

80. 关于自然万物，上述可作为一种预先的认识。

第九书终：致阿斯克勒庇俄斯的宇宙讲论。

第十书：心智致赫尔墨斯

1. 三重伟大赫尔墨斯，请暂止言语，回想已说之事；而我也不愿迟延，要说出心智中所思。因许多人曾论及宇宙与善，所言繁多，且彼此大异；然而我尚未学得真理。

2. 愿主为我显明此事；关于这些，我只信你所示。

3. 于是心智阐明其理。

4. 神与万有。 5. 神、永恒、世界、时间、生成。 6. 神创生永恒，永恒孕化世界，世界孕出时间，时间孕出生成。 7. 神的本质是善、美、福乐、智慧。 8. 永恒的本质是同一，或曰自性。 9. 世界的本质是秩序。 10. 时间的本质是变化。 11. 生成的本质是生命与死亡。 12. 神的运行，表现为心智与灵魂。 13. 永恒的运行，表现为恒存、长久与不朽。 14. 世界的运行，表现为复归、衰败或毁灭。 15. 时间的运行，表现为增益与减损。 16. 生成的运行，表现为属性。 17. 因此，永恒在神之中。 18. 世界在永恒之中。 19. 时间在世界之中。 20. 生成在时间之中。 21. 永恒环立神。 22. 世界在永恒中运动。 23. 时间被世界限定。 24. 生成在时间中完成。 25. 因此，万物的泉源与源头是神。 26. 永恒是基质。 27. 世界是质料。 28. 神的权能是永恒。 29. 永恒所造的世界，既非被造之物，又永远出自永恒。 30. 因此，万物永不毁灭，因为永恒不可败坏。 31. 世界中的一切，无物能败亡或被毁灭，因为世界被永恒涵纳。 32. 但神的智慧是什么？就是善、美、福乐、一切德性，以及永恒。 33. 因此，永恒将不朽与永存置入物质；生成依赖永恒，正如永恒依赖神。 34. 因生成与时间，天界与尘世呈现双重本性：天界者，不变不朽；尘世者，可变可朽。 35. 永恒的灵魂是神；世界的灵魂是永恒；尘世的灵魂是天界。 36. 神在心智中，心智在灵魂中，灵魂在物质中；万物藉永恒而存在。 37. 这整个宇宙形体，涵纳一切形体，充满

灵魂；灵魂充满心智；心智充满神。38. 因为祂在内充满它们，在外涵容它们，使宇宙获得生命。39. 在外，祂使这完满的生灵——世界——有生命；在内使一切生灵有生命。40. 在天界，祂安住于同一自性；在尘世，则使生成变易。41. 永恒以必然、天命或自然统摄世界。42. 若有人另作他想，当知是神使万物活动并运作。43. 但神的作为，乃不可超越之权能；无论人间或神圣之物，都不可与之相比。44. 因此，赫尔墨斯，无论下界或上界之物，你都不可认为它们与神相似；否则便偏离真理。45. 因为无物能似那不相似者、唯一者与至一者；也不可想像祂将自己的权能分给任何别物。46. 因为在祂之后，谁能造任何物，无论具生命或不朽、变化或属性？而祂自身，又何须再造他物？47. 神并非闲懒；若祂闲懒，万物也必闲懒；因为万物皆充满神。48. 然而世界中无闲懒；闲懒之名，暗示空虚，既无作者，亦无所作之事。49. 但万物必然恒常被造作，且依各处本性而成。50. 因造作者在万物之中，却不系于一物、不为一物所限；祂所造所行者，非一物，乃万物。

51. 因为祂是活跃而运作的权能，自足于一切所造之物；一切所造之物皆在祂之下。52. 透过我来观看吧，世界便显于你眼前；你当细察其美。53. 它是恒久的形体，无物比它更古，却恒常强健而年轻。54. 也看那置于我们之上的七重世界，以永恒秩序而庄严，各循不同轨道，充满永恒。

55. 因为万物皆充满光；但火不在任何一处。56. 因相反与相异者彼此相亲、相互混融，遂成为光，从神的作为中照耀而出；祂是一切善之父、万般秩序之君，也是七重世界的主宰。

57. 也观月亮，它先行于众者，是自然的工具，改变此下界的质料。58. 看哪，尘世居于整体中间，是美丽世界坚固稳定的根基，是尘世万物的滋养者与乳母。59. 试想，不朽生灵的数量何等广大，必朽者亦然；又看月亮在二者之间运行，即在不朽者与必朽者之间。60. 但万物皆充满灵魂，万物也都由灵魂恰当推动；有些绕天而行，有些绕地而行；右边者不

向左，左边者不向右；上者不向下，下者不向上。 61. 亲爱的赫耳墨斯啊，这一切皆为受造之物，无须我再教你。 62. 因为它们是形体，且有灵魂，并且被推动。 63. 而这一切若要聚合为一，必须有某物聚合它们。 64. 因此，必有这样的至一者，且祂全然为一。 65. 诸运动虽多且异，诸形体亦不相同，却同受一种有序迅疾之运行统摄；故造作者不可能有二，亦不可能更多。

66. 因为一个秩序不能由众多者维持。

67. 若有强弱之别，弱者必嫉妒强者，争端也由此而生。

68. 若造物者能造出变化、会朽的生命，他也必渴望不朽的产物；反之，能造不朽的，亦会想试试必朽的。

69. 若有两位造物者，却共享同一质料，谁该优先？谁来主宰未来？

70. 若两人共治，谁掌实权？

71. 你当如此理解：凡有生命之身，皆由质料与灵魂构成；其中兼有不朽部分，也有必朽而无理性部分。

72. 凡有生命之身都有灵魂；无生命之物，则只是纯粹质料。

73. 灵魂亦本自趋近其造主，是生命与存在之因；既为生命之因，亦可谓不朽之物之因。

74. 那么，必朽生灵与不朽者差别在哪里？

75. 再说，祂既是不朽与不朽之物的成因，岂会不能造出生灵？

76. 显然有某个形体在执行一切，而且只此一个，明白无疑。

77. 因为灵魂是一，生命是一，质料也是一。

78. 那是谁？除了至一神，还能是谁？

79. 造出生灵，除神自身之外，还能利益谁呢？

80. 所以只有至一神。

81. 承认世界是一、太阳是一、月亮是一、神性是一，却同时说有无数诸神，岂不荒谬。

82. 因此，祂既是一，便藉众多事物成就万事。

83. 神创造生命、灵魂、不朽与变化，何足为怪？你自己也行作许多事。

84. 你看见、说话、听闻、嗅闻、品尝、触摸、行走、理解、呼吸。

85. 不是你的一部分看见，另一部分听闻，另一部分说话；而是你一个人做所有这些。

86. 然而若无神，这些事根本不可能存在。

87. 就像你停止做这些事，便不再是生灵，神若停止那些事，祂也就不再是神——此乃不可言之事。

88. 既然已证明没有事物能懒惰或闲置，神又岂能例外？

89. 若祂不做任何事，祂就不完整——此乃不可言之事。

90. 然而祂并不懒惰，而是圆满，所以祂必然做一切事。

91. 赫尔墨斯啊，且暂时全心听我，你便更易明白：凡现已成就、昔曾成就、将来成就者，皆是神必然的作为。

92. 我最亲爱的，这就是生命。

93. 这就是美。

94. 这就是善。

95. 这就是神。

96. 你若想藉作为理解此事，便观察你自己欲生成时所发生的情形。

97. 但这并不与祂相似，因为祂不感受快乐，也没有任何合作者。
98. 祂自己是唯一的造物者，永远在工作中；祂自己就是祂所行所造。
99. 万物若与祂分离，必然坠落而死，因为其中已无生命。
100. 再者，若天地万物皆有生命；若神所造的一切之中是至一生命，且此生命即是神；则万物必皆由神所造、由神所行。
101. 生命是心智与灵魂的结合。
102. 死亡并不是毁灭已聚合之物，而只是使其结合解散。
103. 神的形像是永恒；永恒的形像是世界；世界的形像是太阳；太阳的形像是人。
104. 世人说变化就是死亡，因为身体解体，生命进入不可见的状态。
105. 亲爱的赫尔墨斯，依此所论，我可以断言：世界确有变化，因其中每日都有一部分隐而不现；但它永不解体。
106. 世界的变化，不外乎运转与隐没：运转者，循环也；隐没者，更新也。
107. 世界具备一切形相，这些形相不在它之外，而是它在自身中变换。
108. 既然世界具备一切形相，创造它者又当是何等存在？祂不可能没有形相。
109. 若祂具备一切形相，祂便会像世界一样；若祂只有一个形相，就此而言，祂便与世界无关。
110. 那我们要说祂是什么？我们不用言辞挑起疑惑，凡关于神而仍有疑者，皆非真知。

111. 因此，祂有一个专属的理型；这理型非形体，目不能见，却藉诸形体显现万形。

112. 若有不可败坏的理型，你不用惊奇。

113. 它们如同书写中言语的字迹：看似高起隆然，其实本性平滑齐一。

114. 你当更大胆地理解我所说的，因为这更真实：正如人没有生命便不能活，神没有善也不能活。

115. 这仿佛就是神的生命与运动：推动万物，赋予万物生命。

116. 但我所说的一些话需要特别解释，你要好好理解。

117. 万物都在神之中，但不是像置于一个地方；因为位置是形体且固定，被放置的东西不会动。

118. 它们在无形体者中的存在方式，不同于幻想或表象所见。

119. 试观那包含万有者，当明白：无物比无形体者更能容纳、更迅捷、更有力；它最广容、最迅捷、最强大。

120. 你可由自身验知此理：命令你的灵魂前往印度，在你开口之前，它就已经到了。

121. 令它渡海，倏忽便至彼岸；并非一路行去，而是瞬息已在彼处。

122. 命它飞入天界，它无须羽翼；太阳之火、以太、诸天球之旋转、众星之体，皆不能阻它。它穿越一切，直升至最后、最远之境。

123. 你甚至能突破寰宇，观览界外之景（若界外真有其物），亦无不可。

124. 看哪，你拥有何等权能，何等迅疾！你能行这一切，神岂不能？

125. 因此，你也当如此观想神：祂将整个世界全然纳于自身之中，仿佛万般思想与智性皆在祂内。

126. 故不与神等同，便不能理解神。

127. 因相似者方识相似者。

128. 扩展自己，直至无可丈量之宏大；超脱一切形体，越过所有时间，成为永恒，你便能理解神。若你相信自己无所不能，视己身不朽，通晓万物、一切技艺、一切学问，乃至众生之习性与方式；

129. 使自己高于一切高处，深于一切深渊；于自身中含摄万物之性：火、水、干、湿。亦当体认，你能一时遍在各处：在海中，也在地上。

130. 你须同时明白，自身未受生于胎中，既少且老，既已死亡，也明死后诸事；同时知晓时间、处所、作为、性质与数量。否则，你仍不能认识神。

131. 但若你将灵魂禁锢于躯体，虐待它，说：我一无所知，一无所能，惧怕海洋，无法登天，不知自己是谁，也不能言明将成何样；那么你与神有何干系？因你恋慕身体与恶行，便无从领会任何美善。

132. 因不知神，即为至大之恶。

133. 若能知、能愿、能盼望，乃通往善的正途与圣道；祂处处迎你，亦处处被你望见；澄澈而轻易，甚至在你无意寻觅、无心期待之时。祂将在你醒时、睡时、航行时、行旅时、夜里、昼间、言说之际、静默之中迎向你。

134. 因无一物不是神的形像。

135. 然而你说，神不可见；但当思量，还有什么比祂更为显明？

136. 祂造作万物，正是为了让你藉万物看见祂。

137. 此即神之善，此即祂的德能：显现，并在万物中被看见。

138. 无物不可见；即使无形之物亦然。

139. 心智在理解中显现，神在作为与造作中显现。

140. 赫尔墨斯啊，愿这些事至此已向你彰明。

141. 其余一切，你亦当如此从自身领悟，方不致受欺。

第十书终：心智致赫尔墨斯。

第十一书：宇宙心智致塔特

1. 塔特啊，心智乃是神的本质——倘若神有所谓本质。
2. 此本质为何模样，惟祂自己确切知晓。
3. 因此，心智并非从神的本质割离或拆散，而是与之合一，如日光之于太阳。
4. 而人内在的心智，即是神；因此，有些人属神圣之列，其人性近乎神性。
5. 因善灵曾称诸神为不朽之人，称人为必朽之神。
6. 然在禽兽或无理性生灵之中，心智便是其本性。
7. 凡有灵魂之处，即有心智；正如凡有生命之处，亦有灵魂。
8. 故在无理性的生灵里，灵魂只是生命，却欠缺心智的运作。
9. 心智施益于人类灵魂，使其趋向本有之善。
10. 在无理性之物中，它顺各自本性而运作；在人之中，却逆其本性而行。
11. 因灵魂一入躯体，便立刻因忧愁与欢悦而转为恶。
12. 因悲苦与欢乐，如汁液般从复合之身流出；灵魂一旦降入其中，便受其浸染，濡上其色。
13. 因此，凡受心智节制的灵魂，心智便向其显现自身之光，抵抗其先入之见与妄念。
14. 正如良医为求健康，以灼烧或切割之法，使患疾的身躯受苦；

15. 心智同样使灵魂受苦，将它从欢愉中抽离；灵魂的一切病痛皆由此生。

16. 而灵魂的大疾，莫过于不信神；此见解导向一切恶，绝无善果。

17. 因此，心智加以抵抗，为灵魂求得善果，如医者之于病体。

18. 但凡人灵魂若拒绝接纳、不奉心智为统御者，便与无理性之魂遭受同样情形。

19. 因灵魂既与无理性之魂同流，便任其沉溺贪欲；它们遂被欲望洪流挟去，终趋兽性。

20. 它们如禽兽，无理发怒，无度贪求，从不停歇，亦永不满足于恶。

21. 因无理性的忿怒与受动之情，乃是极恶。

22. 因此，神在其上设立心智，作为复仇者与责斥者。

23. 塔特：父啊，至此，你先前向我论述命运之言，似有被推翻之虞；若有人犯奸淫、渎圣，或行任何恶事，乃按命运注定而行，却仍要受罚。

24. 赫尔墨斯：我儿啊，万物皆为命运之作；若无命运，凡属形体之物，无论善恶，皆不能成。

25. 命运既定，行恶者自当承苦。

26. 因此，他行此事，正是为了承受此事所带来的苦楚。

27. 但眼下，且放下恶与命运的论述；此事我们先前已说过。

28. 如今所论乃是心智：它能做什么，如何相异，在人之中呈此种样貌，在禽兽之中又何以转变。

29. 在禽兽身上，心智无所助益；在人身上，却能平息其怒气与私欲。

30. 须知人分两类：有理性者，或受理性引领者；以及无理性者。

31. 然而所有人皆受制于命运、生成与变化；这些便是命运的始与终。

32. 命运所定之事，人人皆须承受。

33. 但有理性者，正如我们所说，由心智统御；他们所承受的与旁人不同。因他们已脱离恶习，自身不为恶，却仍受恶所扰。

34. 塔特：父啊，这话又怎么说？那奸淫者，莫非不是恶吗？那杀人者，莫非不是恶吗？其余亦然。

35. 赫尔墨斯：但有理性的人，我儿啊，不会因奸淫而受苦，只会似奸淫者那般受罚；不会因杀人而受苦，只会似杀人者那般遭殃。

36. 人无法逃避变化的属性，正如无法逃避生成；但恶习，凡具心智者皆可逃离。

37. 因此，我儿啊，我常听善灵如此说；若他将此教导写下，全人类皆能受益。唯他是首生者，得见万物，而说出如此神圣之言。我有时听他说：万物本是一体，尤指可知的形相；换言之，万物，尤其一切可知的形相，皆归为一。

38. 我们活在权能、作为与永恒之中。

39. 因此，善心智所在者，其灵魂亦即如此。

40. 若是如此，则一切可知之物彼此无异。

41. 既然心智为万有之君，凡事都能成；那么，出于神的灵魂亦能如此。

42. 但须明白，这番论述，是为答你先前所问——关于命运与心智之事。

43. 首先，我儿，若你远离一切争辩之言，便会在真理中发现：心智，即神的灵魂，统御万物、命运、法则以及其他一切。

44. 对祂而言，无事不可能，即使是命运之事。

45. 因此，人的灵魂虽在命运之上，也不可忽略命运之下所发生的事。

46. 以上，是善灵绝妙的言论，至此为止。

47. 塔特：父啊，这话说得极为神圣、真实且有益；但请为我澄清一事。

48. 你说，禽兽之中，心智顺应自然运作，与牠们的自然冲动或倾向协同作用。

49. 我以为，兽类猛然冲动的趋向，便是受动之情。若心智与此等冲动协同，而此等冲动又正是兽类的受动之情，则心智也成了受动之情，随受动之情而转。

50. 赫尔墨斯：问得好，我儿；你问得高明，我理当回答。

51. 吾子啊，凡在身中之非形体者，皆能受动；严格说来，它们正是受动之情本身。

52. 凡能动者，皆非形体；凡被推动者，皆为形体；而形体之动，乃由心智推动。运动即受动，故能动者与被推动者、治理者与受治者，皆同受其变。

53. 但一旦从形体中释放，它同时也从受动之情中解脱。

54. 我儿，实则无物不受推动；万物皆能受推动。

55. 然受动之情不同于可被推动者；因受动之情主动行动，可被推动者承受行动。

56. 形体自身也会行动；若它们静止不动，便是被推动；无论哪一种，皆是受动之情。

57. 但无形之物恒常行动或运作，因此它们是可以被推动的。

58. 所以，莫让名称或言辞扰乱你；因行动与受动之情实为同一件事，只是冠以较尊贵的名号，并无不可。

59. 塔特：父啊，这道理已说得极为透彻。

60. 赫尔墨斯：我儿，也当明白：神超越一切生灵，独厚于人，赐下两样近乎不朽的恩赐——心智与言说，亦即理性。

61. 凡人若将此二者用在该用之处，便与不朽者无异。

62. 不仅如此，当他离开形体时，将由它们引导，进入诸神与蒙福者的歌队与会众之中。

63. 塔特：父啊，其他生灵难道不也言说吗？

64. 赫尔墨斯：不，我儿，它们只有声音。言说与声音差异极大；言说为全人类所共有，声音则各类生灵各自所有。

65. 塔特：是的，但人的言说彼此也不同，父啊；各人依其族群而异。

66. 赫尔墨斯：确实，我儿，它们确有差异；然而，正如人是一体，言说亦是同一；它经诠释，在埃及、波斯与希腊皆被发现为同一。

67. 但在我看来，我儿，你似乎尚不知言说的德能，或其力量与伟大。

68. 因那蒙福之神——善灵——曾说，或曾命定：灵魂在形体中，心智在灵魂中，话语——亦即言说与理性——在心智中；心智在神中，而神为这一切之父。

69. 因此，话语是心智的形像，心智是神的形像，形体是理型的形像，理型是灵魂的形像。

70. 物质之中，最精微者是气；气之中，有灵魂；灵魂之中，有心智；心智之中，便是神。

71. 神环绕并贯穿万物；心智环绕灵魂，灵魂环绕气，气环绕物质。

72. 必然、天命与自然，皆是世界与质料秩序赖以运行的工具。
73. 一切可知之物，其本质实为同一。
74. 然而宇宙的形体，皆由众多组成。
75. 那些复合的形体既能变化，亦能转为他物；它们守住同一性，使之永不败坏。
76. 每个复合形体中，皆有数字。
77. 若无数，便无固定、组成、组合或消解可言。
78. 诸一体性既生出数，亦在消解时归返自身。
79. 物质乃一体。
80. 这整个世界，这伟大的神，乃是更伟大者的形像，并与之合一，依父的秩序与意志，成就生命的圆满。
81. 在其永恒运行中，无论全体与部分，无一不有生命。
82. 世界里不曾有死物，现在没有、将来也不会出现。
83. 因父愿它在存续之时，始终是一有生命之物；因此，它也必然具有神性。
84. 那么，我儿，在神之中、在宇宙的形像里、在生命的圆满中，岂能有死物？
85. 死亡即败坏，败坏即毁灭。
86. 不可败坏者的任何部分怎可能败坏？神的任何部分怎可能毁灭？
87. 塔特：父啊，生灵作为世界的一部分，难道不死？
88. 赫尔墨斯：我儿，措辞需慎，莫被名目所惑。
89. 它们并未死去，只是复合形体消散了。

90. 消散不是死亡；它们消散，非为毁灭，乃是更新。
91. 塔特：生命的运作岂不就是运动？
92. 赫尔墨斯：世间何物不动？无此等物，我儿。
93. 塔特：父啊，地在你眼中岂非静止？
94. 赫尔墨斯：不，它受制于多种运动；只是某种意义上，它显得稳定。
95. 万物的乳母，承载并生出一切者，若竟不动，何等可笑。
96. 凡有所生出者，不可能不动而生。
97. 若问整体的第四部分是否闲置，同样可笑；所谓不动，只是不作用罢了。
98. 我儿，你当明白：世间万物，皆随增长或减损而动。
99. 但凡运动者皆活；但活物不必始终如一。
100. 世界作为全体时不可变；其各部分，则皆在变化。
101. 然而，没有事物真正败坏、毁灭、全然废去；只是名目扰乱人心。
102. 生成不是生命，而是感官；变化也不是死亡，而是遗忘，更准确地说，是隐匿与潜藏。或更恰当地说：
103. 生成并非创造生命，而是将事物呈现于感官，使之显明；变化并非死亡，而是曾存在者的隐匿与藏伏。
104. 因而，万物皆不朽：质料、生命、灵、灵魂、心智；一切生灵皆由此构成。

105. 因此，每一生灵因心智而不朽；人尤其如此，因他领受神，并与祂交谈。

106. 惟有此生灵与神相熟：夜间藉梦，白日藉象征或征兆。

107. 祂藉万物向人预示未来：藉鸟类、飞禽，藉灵或风，亦藉橡树。

108. 因此，人也宣称自己知晓过去、当前与将来之事。

109. 我儿，你且思量：其他生灵只居于世界的一部分；游泳者在水中，陆生者在地上，飞禽在气中。

110. 人却使用一切：地、水、气、火；不仅如此，他还以感官看见并触及天界。

111. 神既环绕万物，又贯通万物；祂既是作为，亦是权能。

112. 理解神并非难事。

113. 你若愿看见祂，就观看显现之事的必然，以及过去与正在成就之事的天命。

114. 且看质料充满生命；如此伟大的神在其中运行，具足一切善美，并含摄诸神、诸灵与人。

115. 塔特：父啊，这些全都是作为或运作。

116. 赫尔墨斯：因此，我儿，若它们全是作为或运作，除了神，谁能施行？

117. 难道你不知道吗？天、地、水、气是世界的部分；同样，生命、不朽、永恒、灵、必然、天命、自然、灵魂与心智，以及使这一切恒存者——即善——皆是神的肢体。

118. 一切过去与现在之物，无处不是神。

119. 塔特：父啊，质料中也是如此吗？

120. 赫尔墨斯：我儿，质料若无神，还算什么？岂能为它另立一处？

121. 或者你以为它是什么？难道是一堆未受作用之物？

122. 若它受作用，又由谁作用？我们已说过，一切作用与运行，皆是神的一部分。

123. 万物之生机由谁赋予？不朽者由谁成就其不朽？变易者由谁推动其变易？

124. 无论你说质料、形体或本质，都须知这一切皆是神的作为。

125. 质料之作用是质料性，形体之作用是形体性，本质之作用是本质性；而这全体即是神。

126. 在整体之中，无一物不是神。

127. 因此，关于神，既无大小、处所、性质、形状，也无时间；祂即是万有，又是贯穿万有、包罗万有的万有。

128. 我儿，当敬奉此话语。而对神唯一的侍奉，便是不作恶。

第十一书终：宇宙心智致塔特。

第十二书：祂的圣杯，或曰一元

1. 造物者创造这宇宙世界，并非用手，而是藉祂的话语。
2. 因此你当如此理解祂：祂无处不在，永恒存续，创造万物；且是居于上界的至一者，凭其意志塑造一切存在。
3. 此即祂的形体——不可触碰、不可见、不可测量、不可延展，亦不似任何其他形体。
4. 它既非火，亦非水，非气，非风；然而这一切都源于祂。因祂是善，且唯将此名归其自身。
5. 但祂也愿装点大地，却是以一种神圣形体为饰。
6. 祂于是遣下人类，一种既不朽又终有一死的生命。
7. 人所得较万物更多，也较世界更多；因人有言说与心智。
8. 人成了神诸般运作的观者，为之惊叹，并认出那位造物者。
9. 祂将言说赐予众人，却未将心智赐予每个人。然而祂无所嫉妒，因嫉妒不存于彼处，只存于下界、那些心智未开之人的灵魂里。
10. 塔特：可是，父啊，神为何不将心智赐予每个人？
11. 赫尔墨斯：我儿啊，因祂旨意如此：将此置于众灵魂中央，作为他们奋力求取的赏赐。
12. 塔特：祂将此置于何处？
13. 赫尔墨斯：祂以心智注满大圣杯，遣其下降，并差遣一位传讯者。
14. 祂命传讯者向人的灵魂宣告：

15. 凡有能力者，当浸入此圣杯，洁净自身；凡信自己终将归于派遣此杯者，认清自己为何受造，便当如此行。

16. 因此，凡理解此宣告、受洗而浸入心智者，皆得分享真知，领受心智，成为完全的人。

17. 但凡错失此宣告者，仅得言说，未得心智；他们不知自己为何受造，也不知由谁所造。

18. 他们的感知如同愚兽，性情陷于怒气与怨愤，对值得观看之物毫无敬慕之心。

19. 他们全然沉溺于身体的欢愉与受动之情，竟相信人生为此而生。

20. 然而凡得享神恩赐者，塔特啊，若以其作为而论，与其说他们是凡人，不如说是不朽者。

21. 他们以心智领悟一切：地上之物、天上之物，以及若有高于天界者，亦皆通达。

22. 他们如此高升，得见至善；既见至善，便视居留于此世为可悲的灾厄。

23. 他们看轻一切有形与无形之物，急切奔向那唯一者。

24. 如此，塔特啊，心智的知识即是对神圣之事的观照，亦是对神的觉悟；这杯本身亦是神圣的。

25. 塔特：父啊，我也愿在其中受洗，浸透自身。

26. 赫尔墨斯：我儿，除非你先厌弃自己的身体，否则你无法爱己；你若爱己，便会拥有心智；既得心智，便也分得真知。

27. 塔特：父啊，此话何意？

28. 赫尔墨斯：因为，我儿，人无法同时周旋于必朽之物与神圣之事。

29. 存在之物有二：形体者与无形者，即必朽者与神圣者，二者择一，任人自选——无人能兼得两者。

30. 无论选择哪一者，另一者便被削弱或压制，从而彰显所选者的运作。

31. 因此选择较善者，使人成神，对选择者最为有益，也向神显明虔敬与崇敬。

32. 而选择较恶者，只会毁灭人，于神却无半分损伤；正如浮华排场一旦登场，本身无所作为，只会造成阻碍。同样，这些受肉身快乐诱惑的人，也只是在世上张设种种虚饰场面。

33. 既然事情如此，塔特啊，神既已丰足赐予我们诸般恩赐，我们也当毫不匮乏、毫不吝惜地施出。

34. 因神无罪无咎；恶的原因在于我们自己，因我们宁选恶而不选善。

35. 我儿，你看，我们须超越多少形体、多少诸灵之列、多少星辰连绵的轨道，方能奔赴那唯一的神。

36. 至善无可超越；它对自身而言，无界无限，无始无终；但对我们而言，它仿佛有一个开端——那便是我们对它的认知。

37. 这并非其真正开端，而只是我们对其认知的开端。

38. 故当掌握此开端，便能迅速穿越万有。

39. 然要一个人舍弃那熟悉的当下之物，转向那古老而合乎本原的，终究是艰难之事。

40. 这些显现的事物令我们愉悦，却使未显现的难以置信。

41. 恶最为昭彰；至善却隐晦，或藏在显现的事物内部，或对显现的事物而言，隐而不露，因它既无形体，也无样貌。

42. 因此，它像它自己，却不像任何他物；任何无形体者，不可能为有形者所认识或显明。

43. 这就是相似与不相似的差别；不相似者，总缺少相似者所具有的某些性质。

44. 一是万物的开端与根源——它既是根，也是始。

45. 万物皆有开端；但开端不来自任何他物，只来自自身，因为它是一切他物的起点。

46. 正因如此，它存在，并非出自另一个开端。

47. 于是，一作为开端，涵容一切数，却不被任何数所涵容；它生出一切数，自身却不由任何他数所生。

48. 凡被生出、被造出的，都不完全，且可分割、能增减。

49. 然而，完全者不受此等变化。

50. 凡增长者，皆由一而增；若因软弱不能承受一，便渐耗而消亡。

51. 塔特啊，神的这一形像，我已尽力为你描绘；你若勤恳思量，用心智之眼观看、聆听，相信我，我儿，你必寻得通往上界事物的路径——更确切地说，这形像自身将引领你。

52. 但这景象或异象有其独特之处：凡能看见并观照者，便被它摄住、吸引，如磁石吸铁。

第十二书终：〈祂的圣杯，或曰一元〉。

第十三书：论感知与悟性

1. 阿斯克勒庇俄斯，昨日我已传下一篇完整的论述；如今我认为，继其之后，也须辩明感知。

2. 感知与悟性看似有别：一者属质料，一者属本质。

3. 但依我看，二者在人之中乃合而为一，并不分离。

4. 其他生灵之感知与本性结合；人之感知则与悟性结合。

5. 然而，心智与悟性有别，正如神与神性有别。

6. 神性出于神，悟性出于心智；悟性乃话语之姊妹，二者彼此为用。

7. 没有悟性，话语无法发出；没有话语，悟性也无从显明。

8. 因此，感知与悟性一同流入人身，仿佛彼此内藏、相互包裹。

9. 没有感知，人无法理解；没有悟性，人亦无从感知。

10. 但悟性有时可无感知而运作，就像人在梦中幻想异象。

11. 依我看，梦中异象实则两种运作并存；而感知从沉睡中被唤醒，转入清醒。

12. 人身兼有肉体与灵魂；当感知的两部分彼此相合，悟性便从心智之言而孕生，或被带出。

13. 心智生发一切知解或悟性：它从神领受善的种子，便生出善；从恶魔领受，便生出相反之物。

14. 世界无一处不有恶魔潜伏；它暗中进入，播下自身作用之种，心智遂使其孕育成形，生出奸淫、杀戮、殴打父母、渎神、不敬、勒索、推人坠落，以及一切恶灵之作。

15. 神的种子稀少，却伟大、美好、良善：那是德行、节制与虔敬。

16. 虔敬，即认识神；凡认识祂者，充满一切美善，秉有神圣的悟性，不像众人。

17. 因此，怀此知识者，既不取悦大众，大众也不喜爱他们；他们显得疯癫，引人嗤笑，遭人憎恶轻蔑，甚至屡屡被杀。

18. 我们已说过：邪恶必居于此，因为此处本是其领域。

19. 其领域是尘世，非宇宙；若有人偶尔如此妄称，便是亵渎。

20. 然而虔敬、敬拜神的人，既把握知识，便会轻看甚至践踏这一切；因这些事对他人虽为恶，对他却事事皆善。

21. 他经深思熟虑，将万事归于真知；最令人惊叹的是，唯独他能化恶为善。

22. 但我要回到感知的论述。

23. 所以，人特有的禀赋，便是让感知与悟性相通并结合。

24. 然而，正如我先前提及，并非人人都享有悟性：一属质料性，另一属本质性。

25. 那与邪恶同属质料性者，如我所言，从恶魔领受悟性的种子；而那些本质上与善同在者，则由神亲手栽植。

26. 神是一切事物的造物者；祂运作时，便藉自然而行。

27. 祂使万物如祂自身一样成为善好。

28. 但这些被造为善的事物，在实际运作中，却可能偏离正道。

29. 世界的运行激发生成，造就各种性质；有些受恶侵扰，有些被善净化。

30. 阿斯克勒庇俄斯，世界拥有一种独特的感知与悟性，不像人类的，也不那般繁复，而是更优越、更纯粹。

31. 世界的感知与悟性浑然为一；它造出万物，又将万物消解、收归自身，因它是神旨意的工具。

32. 它被神如此造作成为工具；从神领受一切种子纳入自身，并将其守护其中，从而有效地造作万物；又消解万物，使万物更新。

33. 因此，它如生命之良农；万物消解松离时，它藉播种，使一切生长之物焕然重生。

34. 世界生养万物，无一不赋予生机；万物在其运行中，获得生命。

35. 它既是生命之所，亦是生命之匠。

36. 诸形体皆由质料而来，只是方式各异：或属土，或属水，或属气，或属火；一切皆为复合，只是繁简有别。

37. 复合者沉重，简约者轻盈。

38. 世界运行迅疾，遂使生成之性质多有差异；影响之气息频频流注，以生命之充盈渗入诸身体的性质。

39. 神为世界之父，世界为万物之父。

40. 世界是神之子，万物是世界之子。

41. 故称世界为「妆饰」，恰如其分——它以纷繁的生成、无尽的生命、不懈的运转、必然的疾速、元素的交融，与井然有序的成就，点缀并美化一切。

42. 因此，世界理当被如此称呼。

43. 一切生命，其感知与悟性皆由外而来，由那环绕并维系它们者所灌注。

44. 世界受造之初，即从神领受此物；那时所拥有，至今依然。

45. 神并非如某些褻渎的迷信者所说，以为祂无感知、无心智或无悟性。

46. 阿斯克勒庇俄斯啊，万有皆在神之中，由祂所造，依祂而存：有些藉身体而作用，有些由近似灵魂的本质而运动，有些由灵气而得生，有些则收受疲竭之物；一切皆各得其宜。

47. 不如说，我不称祂「拥有」万物；我申明真相：祂即是万有。祂不从外接纳，而是向外展现。

48. 这便是神的感知与悟性：永恒推动一切。

49. 凡存在者，从未有缺损匮乏之时。

50. 我所言「凡存在者」，即指神；神涵容万有，外无一物，亦不在任何一物之外。

51. 阿斯克勒庇俄斯啊，你若理解，这些事便显为真理；若不理解，便显得难以置信。

52. 理解即是相信；不信，即是未解。言说虽不能尽述真理，但心智若能暂借言说引导，便能抵达。

53. 悟性环观万有，见其与言说所传之理相和相契，便生信，并安住于此善信。

54. 因此，若能理解前述关于神之事者，则必相信；不理解者，则不信。

55. 关于悟性与感知，应说者已尽于此。

第十三书终：论感知与悟性。

第十四书：论运作与感知

1. 塔特：父啊，你已将这些事阐释清明。请再为我解说以下疑问：你曾说学问与技艺乃理性之运作；又说兽类无理性，因其欠缺理性，故被视为兽类。如此推论，无理性的受造物应无学问与技艺，对吗？

2. 赫尔墨斯：我儿，必然如此。

3. 塔特：可是，父啊，为何我们见某些无理性生物，亦似运用学问与技艺？如蚂蚁储粮越冬，飞鸟筑巢，走兽识穴。

4. 赫尔墨斯：我儿，牠们所行非凭学问技艺，而是本性所驱；学问与技艺须经学习，而这些兽类未曾受教于此。

5. 这些能力乃其天生本有，由自然赋予；技艺与学问却非人人皆有，仅临于某些个体。

6. 譬如人群中有乐师，却非人人皆通音律；亦非人人善射、善猎，或精于他艺——唯某些人藉学习与运作，习得专长。

7. 同样，若有些蚂蚁如此，有些不如此，方可说牠们依学问技艺行事。

8. 但既然全体皆受自然引导，趋向同一行为，甚至违背己意，便知牠们非凭知识与技艺而行。

9. 运作虽无形体，却存于形体之中，并藉形体展现。

10. 因此，塔特啊，若是无形体，则当称之为不朽。

11. 但它们无法脱离形体运作，故我称其常存于形体之内。

12. 凡依天命与必然而各有所为者，皆不可能闲置其本有作用。

13. 存在者必永恒存在；形体与其生命本为一体。
14. 由此可知，形体亦常存不灭；因形体总在行动与运作中显现，或为其而存。
15. 尘世形体虽终将消解，却必须作为行动与运作的场所与工具。
16. 行动与运作不朽；不朽者常在运行中；故形体若常存，亦复如是。
17. 诸运作随灵魂而来，却非骤至，亦非杂然并起；其中有些随人成形而俱生，关乎兽性与无理性之事。
18. 至于更纯净的运作，则随时间流转，潜移默化地修正魂中偏斜之处。
19. 这些运作依附形体；而那真正赋予形体者，乃从神圣形体进入有死之躯。
20. 它们既作用于形体，亦作用于灵魂；即便没有形体，仍与灵魂同在。
21. 它们总在运作；灵魂却未必常驻于肉身——灵魂能脱离躯壳独存，运作却不能没有依凭。
22. 我儿，此乃神圣之言：身体若无灵魂，便不能存在。
23. 塔特：父啊，这话怎么解？
24. 赫尔墨斯：塔特啊，你需明白：灵魂抽身而去，那副皮囊犹在。
25. 这副皮囊，依它残存的时限，在逐渐崩解、化为虚无的过程里，仍受运作牵引，或为运作所驱使。
26. 肉体若无运作支撑，岂能经历这些？故运作始终与躯体同在。
27. 不朽之体与必朽之躯，差别在此：前者凭一种质料而立，后者不然；前者主动施为，后者受动承受。

28. 凡运作者，总居上风，执掌权柄；凡被驱动者，只得顺服。
29. 主宰、指引、治理者是自由的；受其治理者，则为仆役。
30. 诸作用与运行，不但作用于有生命、有气息、有魂之身，也作用于无息无魂之物，如树木石头之类；使其增长、结果、成熟、败坏、朽烂、腐化、崩解，并经受一切死物所能承受的变化。
31. 我儿，但凡存在、生成或成就之事，皆可称为运作；世上万事，无一不在生成变灭。
32. 世界从不失去任何存在之物；它常在自身中运行，孕育万有，且永不任其败坏。
33. 须知一切运作，无论寄身何种形骸，本质皆是不朽的。
34. 但运作亦有分别：有些属神圣形体，有些归必朽之物；有些普遍周行，有些局限一隅；有些主宰大类，有些只涉细部。
35. 因此，神圣运作确然存在，作用于各自相应的形体，本身亦为完全，且寓于完全之身。
36. 个别运作，是藉某一生灵而行者。
37. 专属作用，是作用于某一存在之物者。
38. 由此推论，我儿，万物皆浸透运作。
39. 既每具形体皆含运作，而世界形体无数，我敢断言：运作之数，远超吾人所见。
40. 因一形体中常有层层运作：除普遍随行的作用之外，还有第一、第二、第三等作用。
41. 我所谓普遍运作，即真属形体、藉感知与运动而成就者。
42. 若无这些，形体根本无法成立。

43. 但另有专属人类灵魂的运作，藉技艺、学问、钻研与实践而彰显。
44. 诸感知亦随此等作用而生；更确切地说，是其结果与圆满。
45. 故你当辨明运作间的差异；其差别源自上界。
46. 感知在身中，并由身体取得其本质；当它接受作用，便将其显现，使之仿佛成为形体。
47. 因此我说，感知既属肉体，亦同其必朽——其存在程度与身体相同，随身体生灭。
48. 但必朽之物自身并无感知，因其本质原不包含这份禀赋。
49. 感知仅是形体对苦乐的领受。
50. 永恒之体无物来入，亦无物离去；故其中无感知。
51. 塔特：那么，感知可在任何形体中感知吗？
52. 赫尔墨斯：一切形体皆然，我儿。
53. 塔特：运作也在万物中工作吗？
54. 赫尔墨斯：纵是死物亦不例外，我儿；只是感知各有层次。
55. 有理性者之感知，与理性相合；无理性者之感知，只属形体；死物之感知，则唯是受动，依增长与减损而现。
56. 受动之情与感知，皆依同一根源；又藉诸作用，汇归于同一处。
57. 但在生灵之中，另有两种运作伴随感知与受动之情而生：一曰悲，一曰喜。
58. 无此二者，生灵便无从感知；理性存有尤甚。
59. 故此我说，悲喜实为诸般受动之情的理型，尤其在理性存有中执掌统御。

60. 诸作用负责运行，诸感知则显示其作用。感知既属形体，受灵魂中兽性部分所动；故我说，二者皆能作恶。

61. 但凡供养感知、以欢愉取悦它的，立时成为诸恶之源，降祸于承受之人。

62. 忧愁带来更烈的煎熬与苦楚；两者皆为毒药，毋庸置疑。

63. 灵魂的感知亦可作如是观。

64. 塔特：父啊，灵魂不是无形体的吗？而感知是形体，抑或仅在形体之中？

65. 赫尔墨斯：我儿，若将感知置入形体，便使它近似灵魂或诸般运作——因这些本是无形，我们才说它们「在形体之中」。

66. 但感知既非运作，亦非灵魂，更不属身体的其他部分；它仅如我们所言那样存在。因此，它不是无形体。

67. 它若非无形体，则必为一种形体——因我们常说：存在之物，要么有形体，要么无形体。

第十四书终：论运作与感知。

第十五书：论真理，致其子塔特

1. 赫尔墨斯：塔特啊，论真理，人无法确然言说；因人是不完全的生灵，肢体不全，其寓所亦由众多相异之身组成。

2. 然在可及且正当的范围内，我要说：真理唯存于永恒形体之中；其形体本身亦真。

3. 火即是火，土即是土，气即是气，水即是水——各为其本，无他杂质。

4. 但我们的身体杂糅这一切；其中有火、有土、有水、有气，却无纯粹之火，亦无纯粹之土、水、气，更无任何真实之物。

5. 若我们构成之初便无真理，人怎能看见真理、言说真理，或理解真理？除非神愿意。

6. 因此，塔特，凡在尘世的一切并非真理，而是真理的摹仿；然而也非尽然如此，然此等甚少。

7. 至于余物，皆是虚妄与欺诳，是意见，如幻象之形像。

8. 幻象若受上界流注，便是真理之摹像；若无上界作用，便只是虚妄。

9. 正如画像描摹人身，却非真身；它似有眼，却盲；有耳，却聋；虽具诸形，皆为虚假，欺瞒观者之眼，使他们以为看见真理，其实不过虚妄。

10. 因此，凡不见虚妄者，便见真理。

11. 若我们如此理解，并看见每一物如其所是，我们便看见真实。

12. 但若所见所理解，并非如其所是，我们便既不理解，也不认识真理。

13. 塔特：那么，父啊，真理在尘世吗？

14. 赫尔墨斯：我儿，你没说错；真理在尘世确无所在，因它不能被生成，亦不能受造。

15. 然关于真理，或许有些人蒙神赐予善见之力，能够理解它。

16. 因此，对心智与理性而言，尘世没有任何真实之物。

17. 但对真实的心智与理性而言，万物皆是幻象、表象与意见。

18. 塔特：那么，能理解并言说万有，岂不称为真理吗？

19. 赫尔墨斯：但尘世没有任何真实之物。

20. 塔特：那么，这如何为真：我们不知道任何真实之物？这在此处怎能成立？

21. 赫尔墨斯：我儿，真理是最圆满的德性，也是至高的善自身；不受质料搅扰，不被身体围困，赤裸、清明、不变、可敬，是不可更改的善。

22. 然而在此处的诸物，乃是可见、不能容受善、可败坏、可受动、可消解、可变、恒常变改，且由他物所成。

23. 那些对自身而言并非真实的事物，怎能为真？

24. 凡被改变者皆为荒妄；它不安住于其所是，而在变化中总向我们显现为此物或彼物。

25. 塔特：父啊，人不是真实的吗？

26. 赫尔墨斯：我儿，就其为人而言，并不真实；真实者唯由自身而成，依自身而存，恒如其本然。

27. 但人由众多成分构成，不能依自身而存；即使仍居此寓所，也随岁月更易、随形貌转变，一个阶段接著一个阶段，一种形貌接著一种形貌。

28. 并且许多人过不久便不认得自己的儿女，许多儿女同样也不认得自己的父母。

29. 那么，塔特，一个如此变化、认不出的存在，可能是真实的吗？不，恰恰相反，他是虚妄，在众多变化的表象之中。

30. 但你要明白：真实者恒常如一，且为永恒；人既非永存，便非真实。人只是某种显相，而显相乃至极之虚妄。

31. 塔特：父啊，这些永恒的形体虽被改变，难道不是真实的吗？

32. 赫尔墨斯：凡被生出或被造作、并被改变者，皆非真实；但既由我们的本源者所造，它们本可具有真实的质料。

33. 但因其变化，而在自身中有某种虚假。

34. 因凡不安住于自身者，皆非真实。

35. 塔特：那么，父啊，难道唯有太阳是真理吗？他有别于其他事物的本性，并不改变，乃安住于自身。

36. 赫尔墨斯：它是真理；因此唯有它受托承担世界之造作，统御并造作万物。我尊崇它，也敬拜它的真理；在至一者、最初者之后，我承认它为造作者。

37. 塔特：那么，父啊，你断言何者为最初真理？

38. 赫尔墨斯：塔特，那至一者且唯一者；不属于质料，不在形体之中，无色，无图形或形状，不可变，不可更改，恒常存在；我儿，但虚妄则会败坏。

39. 而败坏已攫住尘世上一切；而真实者的天命，将永远环绕尘世万有。

40. 因若无败坏，便不能有任何生成。

41. 因败坏随著每一生成，使其能再次被生成。

42. 因被生成之物，必然由败坏之物生成；而被生成之物也必须败坏，好使万有的生成不致停滞或止息。

43. 因此，你当由诸物的生成，认识最初造作者。

44. 因此，由败坏而生者皆属虚妄，因它有时如此，有时如彼；既不可能再次成为同一之物，那么非同一者，何以为真？

45. 因此，我儿，我们应称这些事物为幻象或显现。

46. 若要给人以其正名，就应称他为「人性之显相」；称孩童为「孩童之幻象或显相」；称老人为「老人之幻象或显相」；称青年为「青年之显相」；称壮年人为「壮年人之显相」。

47. 因人并非真正的人，孩童亦非真正的孩童，青年非真正的青年，老者亦非真正的老者。

48. 但凡先存且恒在者，一旦变易，即成虚假。

49. 我儿，当如此领悟：这些虚妄的运作，皆依附上界而生，甚至依附真理本身。

50. 正因如此，我断言：虚妄亦是真理的作用。

第十五书终：论真理，致其子塔特。

第十六书：万有无一消亡

1. 赫尔墨斯：吾儿，今当论及灵魂与肉身：灵魂何以不朽，又是何种作用构成身体，并使其解散。

2. 然此间并无死亡；死亡仅是名称上的构想：只是空洞之词，或是误称；或只是「不朽」去掉首而已。

3. 因死亡意味毁灭，而寰宇之内，无一物可遭毁灭。

4. 世界若为第二神，亦为不朽的生灵，则不朽生灵的任何部分皆不会死。

5. 世中万有，皆为世界之肢体；尤以人为最，因人是有理性的生灵。

6. 万有之先是神：永恒、非受造、万物的造物者。

7. 其次为世界，为祂所造，依其形像而成；受祂维系、滋养，被赋予不朽；世界既出自其父，便永恒存活。

8. 故而，世界既不朽，便永远活著，亦永远不灭。

9. 但永活者与永恒者并非一事。

10. 永恒者不由他者所生所造；即便说祂有所生、有所造，亦是自成，非由外力，且恒常如是。

11. 因永恒者即为宇宙本身。

12. 父因自身而永恒；世界则由父所造，永远活著，并且不朽。

13. 父将一切蕴藏的质料，塑成一个形体；令其膨胀如球体之圆，赋予其性质；此形体自身不朽，且具永恒的质料性。

14. 父充满诸般理型，遂将性质播撒于诸天球之中，如置入圆环般封存；祂沉思，要以各种性质装饰那将被造就者。

15. 于是祂以不朽之衣包裹宇宙形体，免得质料意欲脱离此组，散逸回自身的紊乱。

16. 吾儿，质料初入形体时本是紊乱的；而在此世，同样的混乱日日围绕诸微小之物运转。这些事物带有性质，经历增长与减损；人称之为死亡，其实只是尘世生灵所遭的一种紊乱。

17. 至于天界诸物的形体，则有既定的秩序；此秩序太初由父所授，并藉各自的复兴更新，恒保不可解散。

18. 但尘世上诸形体的更新，在于聚合成形；其解散，则使之复归不可解散者，即不朽者。

19. 因而，最终是感知的丧失，而非形体的毁灭。

20. 第三种生灵是人，依世界的形像而造；并按父的旨意，拥有心智，高于其他尘世生灵。

21. 他不仅与第二神感通，更能理解第一者。

22. 对第二神，他以形体领会；而第一者，他则悟其为无形体的存在，乃至善的心智。

23. 塔特：那么，这生灵不会消亡吗？

24. 赫尔墨斯：吾儿，慎言；且领悟何为神、何为世界、何为不朽的生灵、何为可解散者。

25. 须知：世界出于神，存于神之中；人出于世界，存于世界之中。

26. 万有之始、之终、之存立，皆是神。

第十六书终：万有无一消亡。

第十七书：致阿斯克勒庇俄斯——论真正的智慧

1. 我儿啊，你不在时，塔特急欲学知万有之性，不容我停下；他年纪尚轻，却已求知万物之理，我只得为他广说，使其观照能循序渐进，更易成就。

2. 但对你，我宜以简语写就，从先前所述择其纲要，以更精微的方式阐释；因你年长，对自然已有更深体认。

3. 一切显现之物，皆曾被造，且正在被造。

4. 凡被造者，非由自生，乃由他者所成。

5. 被造之物众多，尤以一切显现者为甚，彼此相异，并不相同。

6. 若被造、被成就者，皆由他者造作成就，则必有一位造作并成就它们者；而祂自身未被造，且比一切被造之物更古老。

7. 因我断言，被造之物皆由他者所造；在被造之物中，无一可比万有更古远，惟独那未被造者如是。

8. 祂更为强大，且为至一；祂确然全知万有，因在祂之前无任何更古者。

9. 因祂统御繁多与广大的被造之物，亦统御其差异，以及造作与运作的绵延不绝。

10. 再者，被造之物可见；祂却不可见。正因如此，祂造作它们，为使自身得以被看见；是以祂恒常造作。

11. 既知理应如此，便当惊叹；既惊叹，便当自觉有福，因你认得本然的父。

12. 世间何物比本然的父更甘美？

13. 然则祂是谁？人当如何认识祂？

14. 仅将「神」、「造作者」、「父」三者之一归于祂，或将三者全归于祂，何者合宜？称神，是就其权能；称造作者，是就其作为；称父，是就其善性。

15. 权能有别于受造物；而作为或运作，则是万物借以被造的途径。

16. 故当搁置繁琐虚谈，只须明了二者：受造者，与造作者的祂；此两者间并无他物，亦无第三者。

17. 是以你理解万物时，当紧记这两者；并思量万物尽在二者之内，毋须置疑——无论上界下界，可变之物，或潜藏于黑暗隐蔽处的一切。

18. 万物不过二者：造作者与受造者；一者不能离另一者而存，亦不可与之分割。

19. 造作者不能无受造物；二者实为同一自身。因此一者不能与另一者分离，犹如物不能与自身割裂。

20. 因造作者若别无他性，只是纯粹造作之者，单纯不杂；则祂所造必与自身同一。对祂而言，其生成即是一切所造。

21. 凡生成或受造者，必由他者所生所造；但若无造作者，受造物既不成形，亦不存在。二者缺一，则失其本然。

22. 故若承认造作者与受造者，它们便在合一中为一；此为先行，彼为随后。

23. 先行者是神，是造作者；随后者是受造物，不论其为何。

24. 莫因受造物繁多各异而惊惧，以为这会使神蒙受卑贱或污名；祂唯一的荣耀，正在于成就并造作万有。

25. 而此造作，仿佛就是神的身体；对那造作并施行者而言，无可归咎为恶或污秽者，也无一物被视为恶或污秽。

26. 此等不过是生成过程中伴生的变化，犹如铜生锈、身染尘。

27. 但铜匠不造锈，造作者不造污秽，神亦不造恶性。

28. 生成往复变迁之间，使它们如花般显发；因此可说，变化便是生成的净化。

29. 若一位画师能绘天、画诸神、描地、摹海、图人、状兽、写无生之物与草木——神岂不能造作这一切？噫！人在神之事上，何等狂妄无知！

30. 如若此想，实陷于极可笑之境：他们自称颂赞神，却不将万物的造作或成就归于祂，因此未曾认识祂。

31. 不惟不认识祂，更极其不虔，竟将受动之情——如骄傲、疏失、软弱、无知、嫉妒——加诸于祂。

32. 若祂不造作或成就万物，不是因为骄傲，便是无能、无知或嫉妒；如此断言，实为不虔。

33. 神唯有一种受动之情，即善；善者不骄傲，不软弱，亦无其余诸病；神即是善自身。

34. 善即是一切权能，能成就并造作万有；凡受造之物，皆由神所造，亦即由善所造，由那能造作或成就万有者所造。

35. 那么，且看祂如何造作万有，看一切所成之事如何成就；你若愿求知，便将见到极美且相仿的形像。

36. 看农夫如何撒种入地：此处撒小麦，彼处撒大麦，他处又撒别的种子。

37. 看同一人如何栽植葡萄、苹果、无花果，或其他树木。

38. 神亦然：在天播撒不朽，在地播撒变化，在全体中播撒生命与运行。

39. 这些事并不多，而是少而可数；因总共不过四者；而神与生成，则涵括万有。

第十七书终：致阿斯克勒庇俄斯——论真正的智慧。